



股票代號：6486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www.idtech.com.tw
mops.twse.com.tw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

年 報

刊 印 日 期 : 1 1 4 年 3 月 3 1 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陳美琪
職 稱：財務處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吳耀庭
職 稱：管理處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2298-3456
電子郵件：invest@idtech.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五路 38-1 號
電 話：(02) 2298-3456
分公司地址：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66 號 2 樓
電 話：(02) 2658-585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11 樓
網址：<http://www.fbs.com.tw>
電話：(02) 2361-13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黃明宏、張惠貞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 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idtech.com.tw>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 年報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2
參、募資情形	43
肆、營運概況	4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9
陸、特別記載事項	7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民國 113 年度，雖然全球處於不確定的氛圍中，面對國際間的戰爭與貿易競爭、全球經濟通膨等挑戰，互動依然持續秉持拓展國內市場的策略，積極發展核心業務，實現營收與獲利再創歷史新高，延續 112 年度的卓越表現。113 年度合併營收達新臺幣 25.31 億元，年增 10.4%；合併營業利益為新臺幣 3.36 億元，較 112 年度增長 6.4%；合併稅後淨利為新臺幣 2.86 億元，年增 9.2%。每股盈餘（EPS）為新臺幣 5.87 元。

113 年度營收的增長主要來自傳輸系統設備、寬頻網路系統設備銷售與建置，及行動通訊網路工程建設服務。此外，隨著網路韌性需求增長，公司早在 111 年便積極布局微波市場，不僅協助電信業者建設偏遠山區與離島的微波網絡，還開拓了政府機關及數位微波產品的市場，佈建備援通訊鏈路，致力於實現全備援目標，建立韌性通訊網絡。同時，為應對增長的韌性網路需求，公司在地理資訊系統整合領域也取得顯著進展，成功開發多項智慧城市解決方案，協助政府單位進行空間資訊數位化及決策支援系統建設。

在誠信經營及永續發展的執行方面，113 年度本公司保持優異表現。我們提供專業的系統整合技術服務，並認識到氣候變遷可能對公司營運及財務帶來潛在影響，儘管風險較小，我們仍將持續採取有效的風險管理策略，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

展望未來，隨著空天地（Space-Air-Ground）融合網路的興起，公司將持續投入長期佈局，涵蓋低軌衛星終端站台建設、空間與時間軸整合多維度資料，並實現垂直產業應用導向的預測式 AI 及生成式 AI。進一步開發資通訊整合的智慧化 AI 服務，擴展新商業發展領域。

公司仍將聚焦於垂直產業應用導向的預測式 AI 及生成式 AI，並發展資通訊整合的智慧化 AI 應用。未來將從固本、擴展、創新及併購四大面向進行規劃，期望公司規模及財務績效持續成長。民國 114 年度經營方針如下：

- 一、持續進行 5G 行動網路建設，提供基站建置、骨幹傳輸網路擴增及網路頻寬管理等服務與方案。
- 二、把握行動通信產業在整併生態變化中的商機，並利用 3G 行動網路下線帶來的基站設備拆除商機。
- 三、推動 5G 專頻/專網及智慧應用創新，整合電信服務商與軟硬體設備供應商，利用 GenAI、XR、AIoT、無人機、大數據及雲端等技術，開發智慧應用方案。
- 四、配合國家韌性網路政策，積極布局微波傳輸及衛星終端建設。
- 五、深化網路資安業務，協助客戶強化網路韌性與安全，並提供傳輸、微波及 IP 寬頻網路建設及完整解決方案。
- 六、配合媒體數位科技轉型及設備汰換，提供全 IP 製播數位化、虛擬 AR/VR/XR、新聞採編播自動化及新媒體整合解決方案。
- 七、推動 GIS 空間資訊解決方案，結合 5G、IoT、大數據、GeoAI 及 BIM 等技術，打造數位孿生等創新應用，擴展 GIS 市場。
- 八、推動 ESG 永續發展政策，並積極開發與 ESG 相關的商機。

未來，互動的業務營運將繼續受到外部競爭、法規及總體經營環境影響。為了保持競爭優勢，公司將秉持技術創新、專注及服務的理念，為客戶提供技術創新及價值應用服務，協助客戶解決問題、滿足需求，實現成為國內系統整合服務領導先驅的目標。

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黃文芳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 董事資料(一)

停止過戶日：114 年 3 月 25 日 單位：千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註 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仲琦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112.05.30	3 年	92.04.28	16,703	41.49	16,703	32.82	—	—	—	—			—	—	—
		仲琦科技(股) 法人代表人： 黃文芳	女 51- 60	112.05.30	3 年	111.04.29	—	—	—	—	—	—	—	—	臺灣大學 EMBA 佳世達光電(股)董事	明泰科技(股)董事長、執行長暨總經理 仲琦科技(股)董事長 盈泰投資(股)董事 辰隆科技(股)董事 艾普勒科技(股)董事長 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明泰科技文化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明泰電子(香港)董事 Alpha Networks Inc. (USA)董事長 Alpha Solutions Co., Ltd. 董事長 Alpha Technical Services Inc. 董事長	—	—	—
		仲琦科技(股) 法人代表人： 劉美蘭	女 61- 70	112.05.30	3 年	103.12.12	100	0.25	101	0.20	—	—	—	—	政治大學 EMBA 仲琦科技(股)副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董事 互勤國際數位(股)總經理 辰隆科技(股)董事長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董事長 智通聯網科技(股)董事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仲琦科技(股) 法人代表人： 邱瑞舜	男 51- 60	112.05.30	3 年	112.05.30	—	—	—	—	—	—	—	—	Univ. of Nebraska, Lincoln Master of Science E.E Member of Scientific Staff, Bell Northern Research Senior Engineer, Advance Fiber	明泰科技(股)副總經理 仲琦科技(股)董事 仲琦科技(陸聲亞)董事長 仲琦科技(美洲)總經理 仲琦科技(越南)董事長	—	—	—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備 註 (註 1)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加來開發 有限公司 加來開發法人 代表人： 王榮煌	—	112.05.30	3 年	109.06.16	720	1.79	720	1.41	—	—	—	—	Communication Manager, TollBridge Technologies Co-Founder, Codent Networks		—	—	—	—
			男 71- 80	112.05.30	3 年	109.06.16	—	—	—	—	—	—	—	—	臺灣大學經濟學系 仲琦科技(股)董事	志強國際企業(股)董事	—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莊 然 真	男 71- 80	112.05.30	3 年	109.06.16	—	—	—	—	—	—	—	—	政大企管中心企業經理人員 進修班 台北市立大學 仲琦科技(股)獨立董事 湯臣開發(有)董事	福懋科技(股)獨立董事 五盛(股)董事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董事 康得國際投資(有)董事暨總經理 摩天開發(股)副董事長	—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施 朝 福	男 71- 80	112.05.30	3 年	109.06.16	—	—	—	—	—	—	—	—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科 海威寬頻科技(股)董事 東森媒體科技(股)副總經理 允中傳播(股)總經理 交通部電信研究所高級技術 研究員	無	—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王 清 瑩	女 61- 70	112.05.30	3 年	112.05.30	—	—	—	—	—	—	—	—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Buffalo M. S. in Computer Science Motorola Mobility Inc. Mass Market Global SW PM Team Leader Siemens Telecommunication Systems Limited. Director of Siemens GSM Handset Asia Pacific Variant Development Team	無	—	—	—	—

註 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停止過戶日：114 年 3 月 25 日

法人股東 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仲琦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24
	楊美淳	0.28
	劉文豐	0.27
	邱文裕	0.2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日本證券金融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0.22
	劉美蘭	0.17
	楊瑞泉	0.15
	王盛隆	0.14
	蕭順天	0.14
	黃誌程	0.13
加來開發 有限公司 (註二)	王嫻慧	20.00

註一：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二：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最後核准變更日期為 106 年 7 月 25 日。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 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明泰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60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35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6
	達利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77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6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54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4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柏克萊資本證券有限公司－柏克萊資本證券有限公司 SBL/PB 投資專戶	0.4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0.4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39

註一：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2. 董事資料(二)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 名 \ 條 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芳	黃文芳女士具有五年以上公司財務、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擔任佳世達通訊事業群總經理，目前擔任本公司、仲琦科技董事長及明泰科技董事長、執行長。	不適用	-
副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美蘭	劉美蘭女士具有五年以上公司財務、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擔任仲琦科技副董事長，目前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暨總經理、仲琦科技董事。		-
董事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培舜	邱培舜先生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在研發及生產製造等領域具備豐富經驗，曾擔任仲琦科技總經理，目前擔任明泰科技研發本部副總經理。		-
董事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榮煌	王榮煌先生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及志強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		-
獨立董事 莊然真	莊然真先生具有五年以上公司財務、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具備會計及財務專長，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 目前擔任福懋科技獨立董事、互盛董事、康得國際投資董事暨總經理。 目前擔任獨立董事第二屆未逾第三屆。	符合	1
獨立董事 施朝福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擔任海威寬頻董事、東森媒體副總經理、允中傳播總經理。 目前擔任獨立董事第二屆未逾第三屆。		-
獨立董事 王清瑩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擔任 Motorola Market Global Team Leader 及 Siemens Director。 目前擔任獨立董事第一屆未逾第三屆。		-

註 1：(1)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3) 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一項之規定。

註 2：獨立性情形：

(1) 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之規定。

(2) 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3) 獨立董事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4)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全體董事之選舉皆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會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董事、3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公司產業經歷、經營管理、會計及財務分析、營運判斷、危機處理、領導決策、風險管理等領域之豐富產業經驗與專業知識及技能。

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 3 屆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 1 位女性董事	達成
董事每一性別達董事會席次 1/3（含）以上	達成

董事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職 稱		董事長	副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姓 名		黃文芳	劉美蘭	邱培舜	王榮煌	莊然真	施朝福	王清瑩
基本組成	國 籍	中 華 民 國						
	性 別	女	女	男	男	男	男	女
	兼任本公司員工		√					
	年 齡	51 至 60	√	√				
		61 至 70		√				√
		71 至 80			√	√	√	
	獨立董事任期	3 屆以下				√	√	√
產業經驗	專業背景	管理	管理	管理	投資	經營	電信	資訊
	公司產業經歷	√	√	√		√	√	
	經營管理	√	√	√	√			
專業知識與技能	會計及財務分析	√			√			√
	營運判斷	√	√	√	√	√	√	
	危機處理	√	√	√	√	√	√	√
	領導決策	√	√	√	√	√	√	√
	風險管理	√	√	√	√	√	√	√

B. 董事會獨立性：

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本公司董事兼任公司經理人未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占比為 14%），董事每一性別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獨立董事占比為 43%，3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皆在 3 屆以下。2 位董事年齡在 51 至 60 歲，2 位董事年齡在 61 至 70 歲，3 位董事年齡在 71 至 80 歲。獨立董事均符合金管會證期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停止過戶日：114年3月25日 單位：千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總經理暨內湖分公司經理人	中華民國	劉美蘭	女	111.04.18	101	0.20	—	—	—	—	政治大學 EMBA 仲琦科技(股)副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董事 辰隆科技(股)董事長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董事長 智通聯網科技(股)董事	—	—	—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峰如	男	101.01.01	51	0.1	—	—	—	—	美國雪城大學 (Syracuse University)電機工程碩士 仲琦科技(股)副總經理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監察人	—	—	—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元森	男	101.01.01	11	0.02	—	—	—	—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台灣吉梯電信(股)資深處長 Sim2Travel 技術長	無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正宗	男	101.01.01	69	0.14	—	—	—	—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機械系 仲琦科技(股)協理	無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恩霖	男	101.01.01	45	0.09	—	—	—	—	大同工學院應用數學系 仲琦科技(股)協理	無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志隆	男	111.01.01	105	0.21	—	—	—	—	政治大學 EMBA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科 仲琦科技(股)副總經理	方城記數位(股)執行長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國基	男	111.04.01	4	0.01	—	—	—	—	勤益工專電子工程科 仲琦科技(股)資深經理	無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國華	男	111.04.01	6	0.01	—	—	—	—	高雄工專電子工程科 仲琦科技(股)高級經理	無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註 1)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王琮勝	男	112.04.01	2	0.00	—	—	—	—	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 仲琦科技(股)資深經理	無	—	—	—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吳耀庭	男	109.04.01	16	0.03	—	—	—	—	臺北科技大學商業自動化與管 理研究碩士 仲琦科技(股)資深經理	無	—	—	—
副總經理 / 會計主管	中 華 民 國	陳美琪	女	109.04.01	58	0.11	—	—	—	—	台北大學 EMBA 仲琦科技(股)協理	無	—	—	—

註(1)：本公司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無。

(三)最近年度(113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註1)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5)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5)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8)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司 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6)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黃文芳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司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副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劉美蘭	5,600	-	2,098	200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司 有公司	7,652	7,898	-3,501	-	19,159	19,159	24,914
董事	仲琦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邱培舜													
董事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王榮煌													
獨立董事	施朝福													
獨立董事	莊然真	3,360	-	899	150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司 有公司	-	4,409	-	-	4,409	4,409	-
獨立董事	王清瑩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所訂定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規定發放。如公司有盈餘時
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決議董事酬勞金額。另獨立董事為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當然成員，除給付一般董事之酬金外，考量其所負之職責、承擔風險及投入時間，另酌
定不同之合理酬金。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所訂定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規定發放。如公司有盈餘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決議董事酬勞金額。另獨立董事為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當然成員，除給付一般董事之酬金外，考量其所負之職責、承擔風險及投入時間，另酌定不同之合理酬金。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註9)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I(註9)	
低於 1,000,000 元	—	—	—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邱培舜；加來開發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王榮煌；施朝福；莊傑真、王清瑩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邱培舜；加來開發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王榮煌；施朝福；莊傑真、王清瑩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邱培舜；加來開發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王榮煌；施朝福；莊傑真、王清瑩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王榮煌；施朝福；莊傑真、王清瑩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黃文芳、劉美蘭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黃文芳、劉美蘭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黃文芳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邱培舜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劉美蘭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劉美蘭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仲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黃文芳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
總 計	7	7	7	7	7

註1：董事酬金之董事酬勞屬於法人董事者係發放予法人董事。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5：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

註7：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

註8：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9：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

2.113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4)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酬金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總經理	劉美蘭													
執行 副總經理	李峰如													
執行 副總經理	鄭元森													
副總經理	郭正宗													
副總經理	張恩霖													
副總經理	林志隆	29,084	29,084	1,188	1,188	13,982	13,982	7,949	7,949	-	7,949	52,203 18.45%	52,203 18.45%	1,040
副總經理	張國基													
副總經理	林國華													
副總經理	王琮勝													
副總經理	吳耀庭													
副總經理	陳美琪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E (註 6)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李峰如、陳美琪、林志隆、林國華、王琮勝、吳耀庭、張國基	李峰如、陳美琪、林志隆、林國華、王琮勝、吳耀庭、張國基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張恩霖、郭正宗	張恩霖、郭正宗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鄭元森	鄭元森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劉美蘭	劉美蘭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11	11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 (含股票及現金)

註 4：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

註 6：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

3. 最近年度(113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劉美蘭	—	7,949	7,949	2.77
	執行副總經理	李峰如				
	執行副總經理	鄭元森				
	副總經理	郭正宗				
	副總經理	張恩霖				
	副總經理	林志隆				
	副總經理	張國基				
	副總經理	林國華				
	副總經理	王琮勝				
	副總經理	吳耀庭				
	副總經理	陳美琪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及分析

項 目 職 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2 年度(重編後)		113 年度		112 年度(重編後)		113 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10,186	3.89	12,307	4.35	10,186	3.89	12,307	4.3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8,135	22.21	52,203	18.45	58,135	22.21	52,203	18.25
稅後純益	261,806	—	283,002	—	261,806	—	285,985	—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及適用經理人之「經理人薪酬與績效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

①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所訂定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規定發放。如公司有盈餘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決議董事酬勞，其提撥比例最高不超過當年獲利之 1%。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再提報董事會議定之。

②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薪資及獎金係參酌同業市場中之薪資水平、職位的權責範圍及個人績效達成情形與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後給予合理的酬金，員工酬勞則依公司獲利狀況及公司章程所訂比例提撥，其提撥比例為當年度獲利之 5%~20%。本公司依「經理人薪酬與績效管理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營收、毛利與稅前淨利之達成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如工作目標之達成、創新及改善能力、部門領導管理能力及人員培訓及公司政策目標之實踐），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經理人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再提報董事會議定之。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3 年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 註
董 事 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文芳	5	0	100%	=
副董事長	仲琦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劉美蘭	5	0	100%	=
董 事	仲琦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邱培舜	5	0	100%	=
董 事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榮煌	5	0	100%	-
獨立董事	莊傑真	5	0	100%	-
獨立董事	施朝福	5	0	100%	=
獨立董事	王清瑩	5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P17)。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 決情形
113/02/23	黃文芳	擬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涉及董事自身利益。	不參與討 論及表決
		擬同意本公司投資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為明泰科技董事長，涉及董事自身利益。	
	劉美蘭	民國 112 年度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為本公司經理人，涉及董事自身利益。	
		擬建議民國 113 年度高階經理人薪酬指標案。		
		民國 113 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及調薪政策案。		

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8 月 10 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 109 年 11 月 3 日修訂，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每三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外部績效評估。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 (1) 本公司於 113 年底完成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並於 114 年 2 月 25 日召開之董事會報告評鑑結果。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兩個功能性委員會評估結果皆為「優等」，足以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功能與運作效率良好。
- (2) 本公司於 110 年委任外部獨立評估機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對本公司董事會之效能進行評估，就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自律、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八大構面進行評核，評估方式包含線上自評、書面審閱相關文件等，及於 112 年 7 月進行實地訪評，對象包含董事長、二位獨立董事、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主管，並於 112 年 10 月 25 日召開之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	董事會及董事成員	董事會及董事成員內部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5.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6. 董事職責認知 7. 董事之選任、專業及持續進修 8. 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每三年執行一次	111年6月至112年5月	董事會之效能	外部獨立機構書面審閱及實地訪評	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自律、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八大構面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於112年8月9日出具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 總評摘要：

- ① 公司重視企業永續發展，先於法規規範時程，自110年起編製「永續報告書」，積極展現實踐企業永續經營責任。
- ② 公司充分尊重董事會成員之意見，使各項董事會議案得以充分討論，提升議案決策之效益。
- ③ 公司重視董事會組成之多元性，董事成員之遴選依據公司發展策略之所需尋求適任人選。獨立董事具豐富之業界經驗，除發揮督導職能外，更積極參與策略相關專案，與管理階層互動密切。全體董事積極任事，主動監督與指導公司營運。

● 建議摘要及改善計畫

項目	評估報告之建議摘要	改善計畫
1	建議公司強化吹哨人機制，加強檢舉信箱與獨立董事之直接連結。	本公司將增設檢舉信箱與獨立董事之直接連結機制。
2	建議稽核室主管之年度績效考核參酌審計委員會之意見，以強化內部稽核之獨立性。	本公司將增列審計委員會委員之意見，作為稽核主管績效考核之參酌。
3	建議制訂「初任董事講習制度」，以協助新任董事掌握公司經營狀況及前瞻成長策略意圖，俾助新任董事發揮公司治理效能。	本公司將制訂「初任董事講習制度」，協助新任董事儘速掌握公司經營狀況及策略意圖。
4	建議公司訂定「重大偶發事件通報程序」，確保董事成員能及時且快速掌握公司重要狀況，善盡督導職能。	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成員通訊群組，確保董事成員能即時掌握公司重要狀況，善盡督導職能。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致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2) 本公司設立由審計委員會督導之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風險運作之執行狀況。
- (3) 提升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揭露及公司網站訊息更新等。
- (4) 董事會成員均已參加公司治理相關進修課程，已加強董事會成員職能。為使董事及經理人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得以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會評估營運風險並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董監責任險，以確保保險賠償額度及承保範圍符合需求。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莊 傑 真	5	0	100%	=
獨立董事	施 朝 福	5	0	100%	=
獨立董事	王 清 瑩	5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113 年第一次 2/23	1. 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2. 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 113 年度營運計畫案。
	3. 擬審議民國 113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4. 申請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12 年度第四季換發普通股之股本變更登記及新股發行案。
	5. 擬同意本公司投資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113 年第二次 4/19	1. 民國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申請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13 年度第一季換發普通股之股本變更登記及新股發行案。
113 年第三次 7/24	1. 民國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申請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13 年度第二季換發普通股之股本變更登記及新股發行案。
113 年第四次 10/23	1.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2. 擬訂定民國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3. 民國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4. 擬委任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5. 擬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案。
	6. 申請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13 年度第三季換發普通股之股本變更登記及新股發行案。
113 年第五次 11/14	1. 擬同意本公司投資智通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之資訊：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成員意見之處理：	
審計委員會委員一致通過所有議案，董事會並依審計委員會之建議，核准通過所有議案。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 113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審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 113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開會日期	溝通方式	參加人員	溝通重點
113/02/23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會計師、稽核主管	1. 民國 112 年 10 - 12 月內部稽核結果報告。 2. 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 3. 會計師就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報告。
113/04/19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會計師、稽核主管	1. 民國 113 年 1 - 3 月內部稽核結果報告。 2. 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第 1 季核閱財務報告及重要法令更新進行說明。
113/07/24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會計師、稽核主管	1. 民國 113 年 4 - 6 月內部稽核結果報告。 2. 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第 2 季核閱財務報告及重要法令更新進行說明。
113/10/23	審計委員會	各審計委員、會計師、稽核主管	1. 民國 113 年 7 - 9 月內部稽核結果報告。 2. 依法令規定增訂內部控制制度。 3. 訂定民國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4. 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第 3 季核閱財務報告及重要法令更新進行說明。

4. 本公司於股東常會選任三名獨立董事，並組成審計委員會，依法每季召開一次會議，其主要職權事項如下：

(1)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5. 民國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計開會 5 次，工作重點彙整如下：

- (1)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2)年度稽核計畫
- (3)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稽核結果報告
- (4)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結果進行溝通
- (5)審閱財務報告
- (6)募集、發行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7)法規遵循
- (8)企業資訊安全及風險管理
- (9)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10)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11)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 (12)委員會自我績效評量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 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依 照公司治理之精神並執行其相關規範。最 近一次修訂後，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 公司網站揭露。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 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 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 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 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 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 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 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 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 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券？	V V V V		(一)本公司設有投資人聯絡窗口、投資人信 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事項。 (二)本公司依據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 十以上之大股東股權異動申報，每月定 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公告。 (三)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 對子公司之相關管理作業辦法。本公司 另訂有「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 人之交易作業管理辦法」及「關係人相 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落實風 險控管，以達資訊充分揭露。 (四)本公司除不定期透過會議及信件向公司 內部人宣導持股買賣申報及內線交易之 法令並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 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已於本公司 網站揭露。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 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 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 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	V V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方針之擬 訂及執行，請參閱本年報第 5 頁，董事 多元化及獨立性專章。 (二)本公司已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 員會，委員皆為獨立董事。另設有由審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計委員監督之風險管理委員會。 (三)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11 月 3 日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12 年績效評估方法及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5 頁，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專章。 本公司於 112 年 2 月修訂「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之規定發放所致。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113 年 10 月 23 日取得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 (AQIs) 報告，參考「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品質指標(AQIs)指引」及相關規範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同日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經確認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明宏及張惠貞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請詳註一。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 110 年 11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符合公司治理主管資格規定的財務處陳美琪副總經理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之督導及規劃。公司治理主管職責包含：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除一般性電話或至公司當面溝通外，本公司亦指定專人負責處理投資人或利害關係人之議題。 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包含客戶、員工、股東以及供應商，並設置檢舉信箱，以茲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東會事務已委任專業股務-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為辦理。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隨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公司概況及各項財務資訊。 (二)本公司依工作屬性，個別指定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發言人制度。 法人說明會之中英文簡報及過程錄音檔案放置在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之股東會專欄項下之法說會資料，以利各界查詢，亦已依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本公司於114年3月3日公告並申報113年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113年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保障員工權益外，並提供婚、喪、住院、生育、員工進修等補助，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消防及勞安安全講習、爬山健身活動、員工旅遊、慶生團康摸彩等活動。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各項管理規章均以員工利益為主，關心員工生活、福利、健康，並訂定合理之薪資待遇。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之溝通管道順暢，互助互信，並無任何商業糾紛或訴訟。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尊重且維護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其合法之權益，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制度，處理利害關係人提出之問題及建議。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皆依「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進修證券法規及公司治理等課程，並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情形。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提供客戶最佳服務的原則與精神。本公司的卓越技術與服務品質，備受客戶肯定與依賴，與客戶長期以來均維持良好關係。 (九)本公司每年皆有為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險。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董監責任險投保情形，已於113年7月24日完成報告。	

註一：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	評估 結果	是否符合 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結論：經確認，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除審計與非審計公費外，並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皆未有以上獨立性評估項目所述情事，委任之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民國111年及112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皆列於上櫃公司6%-20%，針對第11屆公司治理評鑑(評鑑年度113年)已改善情形說明如下：

指標類別	112年 編號	113年 編號	評鑑指標	已改善說明
維護股東權益及 平等對待股東	1.2	1.2	公司是否訂定與關係人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之書面規範，內容應包含進銷貨、取得或處分資產等交易之管理程序，及相關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	本公司已修訂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規範內容包含與個別關係人之重大進銷貨交易及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已提董事會通過者，應於年度結束將實際交易情形提最近期股東會報告。
提升資訊透明度	3.6	3.6	公司是否於中文版期中財務報告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	本公司113年1-3季英文合併財務報告書皆已於中文版財務報告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未得分項目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說明如下：

指標類別	113年 編號	114年 編號	評鑑指標	加強事項與措施
推動 永續發展	4.18	4.18	公司是否依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架構，揭露企業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情況、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將規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架構，揭露相關資訊。
推動 永續發展	4.23	4.23	公司是否揭露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	本公司將規劃揭露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莊傑真	請參閱本年報第5頁之獨立董事相關內容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非為本公司及關係企業董事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非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7.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1
獨立董事	施朝福			無
獨立董事	王清瑩			無

2. 職責

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第五屆委員任期：112 年 5 月 30 日至 115 年 5 月 29 日，最近年度 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莊傑真	2	0	100	-
委員	施朝福	2	0	100	-
委員	王清瑩	2	0	100	-

(3)薪資報酬委員會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議案內容、決議結果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 結果	公司對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 第二次 (113年第一次) 02/23	1. 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分派案。 2. 民國 112 年度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3. 擬建議高階經理人民國 113 年度薪酬指標案。 4. 民國 113 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及調薪政策案。	經全體 委員審 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 第三次 (113年第二次) 10/23	1. 高階經理人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報告。 2. 高階經理人 113 年度調薪報告。	報告事 項不適 用	不適用
第五屆 第四次 (114年第一次) 02/25	1. 民國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分派案。 2. 民國 113 年度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3. 民國 114 年度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指標案。 4. 民國 114 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及調薪政策案。	經全體 委員審 議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1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 櫃公司永 續發展實 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 本公司於106年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並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責成管理處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小組之兼職單位，由管理處執行所有綜合業務，111年7月配合企業社會實務守則，更名為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關注於公司治理、環境永續及社會公益等三大議題，透過日常營運活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每年定期於董事會報告及分享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執行成果。 2. 113年度執行情形已於114年2月25日向董事會完成報告及檢視執行成果，並聽取董事改善建議。議案報告內容包括：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 (2)企業永續發展 ESG 績效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1. 本公司於112年2月22日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於4月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Risk Management Committee, RMC)，每季召開會議討論公司對重大風險之回應。 2. RMC委員依照策略、財務、營運及危害四大風險類別進行風險辨識、分析及評量，執行公司風險鑑別，完成公司風險體檢表、訂定風險雷達圖及篩選公司Top 3 Risks，並制定風險管理對策。 3. 針對Top 3 Risks重大風險，進行風險進度追蹤之報告、討論及審查風險管理之成效與結案，及規劃次年度風險管理政策與策略。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係為系統整合服務商，因產業特性公司營運除產生生活廢棄物、日常活動廢污水產出外，並無嚴重環境汙染問題，相關廢棄物及廢污水處理均依照新北產業園區規範執行。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提倡外勤同仁搭乘大眾公共運輸系統、私有汽車共乘外，另有辦公室用紙再利用及無紙化作業，減少用紙量外；亦推動資源回收及垃圾分類，以提升資源使用率及減少對環境之污染。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1.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委員會，透過公司內部各單位蒐集對於氣候變遷可能造成之營運風險，依據113年度風險鑑別結果，共計有22項風險，包含有關氣候變遷所致的風險評估，結果顯示受氣候變遷之內、外部衝擊不影響公司營運。 2. 本公司為評估因氣候變遷而產生的極端天災，對公司營運所產生的衝擊與嚴重性，已於113年9月完成公司各區辦公室或倉庫因強降雨所致水災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結果採取相應的防洪措施與避險策略。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1. 為因應永續環境之倡議，及配合國家溫室氣體盤查、減量政策，本公司自106年開始統計相關溫室氣體排放量資料，並公布在公司網站。 2. 本公司非屬製造業，並無有害廢棄物產出，藉由政府立案執業合格事業廢棄物清運廠商及配合第三方監督機構，清運本公司生活廢棄物，並直送新北市八里區垃圾焚化廠處理。 3. 本公司111與112年之外購電力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如下： <table><tr><td>項目</td><td>111年</td><td>112年</td></tr><tr><td>外購電力之間接溫室</td><td>580.93588</td><td>572.2467</td></tr></table>	項目	111年	112年	外購電力之間接溫室	580.93588	572.2467	
項目	111年	112年								
外購電力之間接溫室	580.93588	572.2467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氣體排放(公噸CO₂e)</td><td></td><td></td></tr><tr><td>年用水量(度)</td><td>4,141</td><td>4,687</td></tr><tr><td>廢棄物總重量(公噸)</td><td>19.2</td><td>19.2</td></tr></table> 4. 本公司以111年為基準年，參照「ISO 14064-1：2018」溫室氣體盤查的標準及要求，導入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於113年5月底取得第三方查證，並設定至2030年減量合計10%，長期以2050年淨零排放為目標。 5. 本公司亦持續力行各項節能減碳之措施： (1)提倡無紙化作業。 (2)全面汰換省電燈具。 (3)冷氣空調之採用定時管理，並於夏日進行空調溫度控管宣導，以達成節能減碳之目標。 (4)無人使用區域隨手關閉電源。 (5)定期檢修電力設備，以降低電力之耗損。 (6)空中花園設置雨水收集系統，應用於花草澆灌及遮陽棚之降溫。	氣體排放(公噸CO ₂ e)			年用水量(度)	4,141	4,687	廢棄物總重量(公噸)	19.2	19.2	
氣體排放(公噸CO ₂ e)													
年用水量(度)	4,141	4,687											
廢棄物總重量(公噸)	19.2	19.2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遵守勞動基準法、性別平等工作相關法令規定，並自願遵循國際人權公約，包括「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及「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於112年制定勞工人權保障政策，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定期執行人權風險評估及盡職調查等工作，據此提升內部同仁與利害關係人的人權意識。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1. 員工薪酬 (1) 薪資制度： a. 本公司訂定薪酬政策作業管理辦法、績效獎金作業辦法、業務獎金辦法、績效考核作業辦法、經理人薪酬與績效管理辦法等相關管理規章並據以實施。 b. 公司每年視營運狀況提撥並發放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將經營成果與員工分享。 c. 依據員工績效評估、個人貢獻及公司營運狀況，進行年度薪資調整。 (2) 員工酬勞：係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本次獲利之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 (3) 員工持股信託：鼓勵員工長期服務，共享經營成果，由公司每月為參與本制度之員工提撥獎勵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金，交付信託取得本公司股票，並於信託合約約定之期間屆滿後分次領回信託財產。 2. 員工福利措施 (1) 職工福利委員會：係由員工公開票選產生，並依據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之規定提撥福利金經費，以推展各項員工福利活動，包括國內外員工旅遊補助、婚喪喜慶補助、生育補助、員工子女教育補助、各式社團活動補助、生日禮金、午茶會、企業家庭日及歲末尾牙活動等。 (2) 休假制度：員工到職即享有特休假及生日慶祝假，提供優於勞基法規定之休假制度。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a. 制度： (a) 本公司針對民國94年7月1日以前到職之員工，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簡稱勞退舊制)，已於民國107年7月31日勞資雙方合意結清「勞方民國94年7月1日以前適用之工作年資」，其結清依據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勞工退休金之給與標準計給。 (b) 本公司目前員工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簡稱勞退新制)之規定，其退休金之給付依「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b. 實施情形： 本公司採用政府新制退休辦法，依勞工月薪資總額對應勞退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每月提撥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c. 其他有關退休制度之規定： (a) 自請退休：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 ● 工作15年以上年滿55歲者。 ● 工作25年以上者。 ● 工作10年以上年滿60歲者。 (b) 強制退休：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 年滿65歲者。 ● 身心障礙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a. 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 其他福利措施：除依法令規定辦理員工勞健保外，提供團體傷害保險、免費健康檢查、彈性上下班制度、停車補助、員工旅遊補助等福利。 4.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本公司實施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實現各性別擁有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維持超過20%的女性主管職位，促進永續共融成長。113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28.03%，女性主管平均占比26.00%。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為維護同仁之安全、健康，對職場環境安全衛生條件、員工健康、消防安全、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有關人員安全衛生軟硬體服務等各面向措施，除持續推動各項安全衛生工作並時時注意工作場域環境中之風險危害狀態，以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讓同仁安心工作。 1. 實施門禁管制： (1)採行門禁管制、員工刷卡識別及訪客換證管理制度。 (2)具備保全駐衛警人員執行保安控管與巡檢。 (3)保全系統全時連線機制。 2. 員工休閒及運動推廣： (1)配置健身房場地供同仁運動及放鬆身心。 (2)鼓勵同仁能於樓梯間透過步行爬梯方式替代乘坐電梯，尤其是短距接鄰樓層間移動，除兼具肢體活動之餘亦可省去等候電梯時間。 3. 員工健康檢查、報告分析及諮詢服務： (1)公司每二年以優於法規之規範來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由公司特約職醫護取得人員健檢報告資訊，以作為與同仁之間健康管理訪談關懷之規劃。 (2)職醫護人員每三個月由醫師臨場服務二小時、每週由護士臨場服務二小時，服務及執行同仁之健康介入與健康指導，並降低屬高風險健檢分級人員之風險，及達成相關健康宣導與預防事項推行。 (3)2023 年度員工健檢報告之職醫護訪談執行率為：需加強關懷之四級人員合計 15 人皆已訪談完成，訪談率 100%；需關懷之三級人員合計 54 人已訪談 53 人，訪談率 98%。 4. 消防安全： (1)每半年實施消防講習或演練。 (2)公司設有 AED 設備及滅火器。 5. 實施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新進人員：實施到職人員之安全衛生職前訓練。 (2)在職員工：定期實施人員之安全衛生在職訓練。 (3)證照培訓：依需求實施人員證照培訓，如高空工作車、堆高機、電匠及相關職業安全衛生人員資格。 6.推廣政府公部門友善職場事項： (1)推行無菸職場政策。 (2)設有母性關懷哺乳場所之良善工作環境。 7.每半年之員工工作環境適性條件測定： (1)辦公室及機房等工作空間之二氧化碳濃度測定。 (2)辦公室及機房等工作空間之照明度測定。 8.施行工作場域巡檢與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 (1)每日日常巡視工作環境所可能造成人員或財物之危害並予以預防。 (2)每季定期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討論工作環境與風險等議題及相關優化事項推展及辦理。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1. 本公司提供完整的新進人員訓練規劃，積極培訓各職類之核心專業能力，並於每年編製專業訓練費預算，要求員工落實參與外部及內部教育訓練，滿足多元學習管道需求。於108年度，導入線上學習管理系統(Learning Management System)讓員工在工作之餘，彈性運用時間進行線上教育訓練或重複聽取課程內容，大幅提升員工學習與工作的效率。 2. 113年度之外部教育訓練：參加人次數：151人次，總時數：1311小時；內部教育訓練：參加人次數：2583人次，總時數：3242小時；新人教育訓練：參加人次數：476人次，總時數：476小時。課程內容含：人權說明、人力資源簡介、總務簡介、資訊系統及安全簡介、財務簡介。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之ESG/利害關係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專區設置利害關係人對應窗口，能及時並有效處理申訴事件。此外，無論本公司同仁或委外廠商均於報到日或執行專案業務前需簽訂保密切結書。本公司也定期宣導個資法的重要性與透漏業者商業營運秘密所面對之道德問題及法律刑責。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	V		1. 本公司針對供應商或承攬商管理制訂「供應商管理辦法」、「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規章」等文件，並於合約中載明有關本公司對於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之要求，期望供應商或承攬商在這些議題與本公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司一同關注及努力。 2. 同時於公司內部網站設置供應商管理專區，要求承攬本公司業務之廠商，需遵守各類型專案及業主所要求之安全衛生環保規定，並供廠商閱讀或下載使用。 3. 針對經常性配合廠商，每年會執行實地訪查，以確實查核該企業的永續相關議題之執行成果，並給予相關協助或輔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1. 依「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本公司應於114年8月前完成永續報告書之編撰及申報，本公司長期致力推動企業永續發展，自108年起即主動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110年起改稱永續報告書)，並每年廣續出版報告書。 2. 本公司的112年ESG永續報告書，已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標準(GRI Standards)編製，揭露非財務之永續資訊，且113年8月29日編製完成並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本報告書並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公司業已致力於企業永續發展之實踐，相關運作均依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進行，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除積極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之實踐，每年度亦參加集團或客戶舉辦之永續活動，例如關懷公益團體、定期捐贈物資、贊助體育賽事，參與植樹淨灘等活動，透過集結群體之力，一起讓世界更永續。 2. 本公司自108年起，每年8月前定期發行永續報告書(108、109年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於112年同步發行英文版永續報告書，透過報告書向所有利害關係人報告本公司在公司治理、永續環境及社會責任等永續議題的投入與績效展現。本報告書發行中文與英文版本，並放置於公司網站之ESG專區(https://www.idtech.com.tw/resource-101-105-page189)提供利害關係人下載。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2. 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由管理處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另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RMC)」由公司各單位一級主管擔任委員，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議題、風險對策，及運作情形成果。 1. 永續發展委員會已自願性依全球永續性報告標準編制並申報永續報告書。關注議題有公司治理、環境永續及社會公益等。114年2月25日向董事會報告內容包含：公司治理、社會公益、綠色營運、資安認證、職業安全與教育訓練成果、承攬商評鑑等。溫室氣體盤查則於112年每季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2. 風險管理委員會(RMC)，每季召開會議討論公司對重大風險之回應。透過風險管理委員會，向公司內部各單位蒐集對於氣候變遷可能造成之營運風險，經風險管理會議進行風險辨識、分析及評量，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為專業的系統整合廠商，並無生產設備或產品，當前極端氣候對公司的營運業務影響並不顯著。依據金管會於 2023 年 3 月發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暨 8 月發布「接軌 IFRS 永續揭露準則藍圖」，本公司的短、中、長期的策略規劃如下： 短期：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及要求，並設定減碳基準年，制定減碳計畫與目標。 中期：至 2030 年前較 2022 年排碳量減少 10%。 長期：2050 年達到【淨零排放(Net-Zero)】。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目前公司營運無轉型行動，唯進行節能減碳計畫時，如更換節能 LED 燈具、汰換冰箱或租賃油電公務車輛等措施，將會增加經費支出，但對公司整體財務並無重大顯著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風險管理委員會依照策略、財務、營運及危害四大風險類別彙整，依據風險辨識、風險分析、風險評量步驟產出風險雷達圖，各委員依據單位內重大風險進行風險回應之對策制定，並於 RMC 會議時進行報告、討論，監督與審查風險管理之成效。年度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風險運作執行狀況。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係提供專業的系統整合技術服務之廠商，並無生產設備或產品，設備供應商為國內外知名之領導品牌公司。氣候變遷風險對公司永續發展最大威脅為供應鏈設備之減碳曝險程度。為避免此情境之發生，本公司已著手要求原廠設備供應商同步提供符合客戶需求之減碳設備及相關佐證資料，並於內部建立供應鏈與客戶減碳計畫之檢核機制，讓對上之需求與對下之供應無縫接軌，公司則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對公司財務亦不會有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為專業的系統整合技術服務之廠商，未來會強化外部與設備原廠及內部管理之資源有效運用，降低供應鏈風險及達到公司節能減碳計畫目標，並無轉型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因業務特性，本公司經評估分析僅能從日常營運設備汰換設定減碳目標及行動計畫，故無訂定內部碳定價政策。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	本公司以 2022 年為基準年，盤查範疇為台灣地區各地辦公室營運之排碳量，總排碳量為 1111.9933 噸 CO₂°。

項目	執行情形
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短期：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及要求，並設定減碳基準年，制定減碳計畫與目標。 中期：至 2030 年前較 2022 年排碳量減少 10%。 長期：2050 年達到【淨零排放(Net-Zero)】。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不適用。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V	(一)本公司已於 105.3.18 制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並據以推動及執行。 (二)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明訂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已積極落實執行。 (三)本公司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透過會議溝通及不定期審查，以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損及公司財產及形象。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V	(一)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均儘可能充分了解對方誠信經營情形，並已將誠信經營納入商業契約中。 (二)本公司設置誠信經營管理單位為專責單位，協同法務室推動誠信經營相關宣導及執行，該專責單位於 113 年 2 月 23 日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已於 113 年 5 月份及 10 月份辦理內部員工教育訓練，宣導內線交易禁止與防制及誠信經營宣導暨法務教育訓練。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V	(三)本公司制定之「員工誠信暨道德規範」詳訂各項遵行措施，請同仁落實迴避利益衝突。 (四)本公司均依照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依據本公司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制定年度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此外，透過年度企業內控自評，公司內部各部門，均須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五)本公司除於新人訓練課程中設計誠信經營之議題外，每年由法務室對公司全體員工舉辦一次公司治理暨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亦不定期透過各項活動及會議宣導。對於公司供應商，亦宣導公司之誠信經營規範，以確保其確實了解。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本公司已制定「檢舉暨申訴辦法」，指定管理處人力資源部及法務室為受理檢舉之專責單位，並設置report@idtech.com.tw為檢舉信箱。 (二)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均已於「檢舉暨申訴辦法」明訂。 (三)保護措施均已於「檢舉暨申訴辦法」明訂。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本公司網站揭露公司的經營理念並於年報揭露誠信經營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恪守誠信經營之規範，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相關法規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三）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定內部人及基於職務獲悉消息之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重大資訊予他人。			
（四）本公司貫徹誠信經營理念，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並不定期向員工宣導「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規範。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最近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黃文芳	113/06/13	社團法人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介紹及國內外碳排淨零趨勢分享	6
		113/11/13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經營管理者需要知道的長短期經濟趨勢	
副董事長	劉美蘭	113/06/13	社團法人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介紹及國內外碳排淨零趨勢分享	9
		113/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113/11/13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經營管理者需要知道的長短期經濟趨勢	
董事	邱培舜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傳承計畫啟動-員工獎酬計畫及股權傳承	6
		113/11/13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經營管理者需要知道的長短期經濟趨勢	
董事	王榮煌	113/04/1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9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獨立董事	莊傑真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經濟情勢與中國政經變化，台商因應之道	6
		113/11/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 ESG 永續治理認知與內涵-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與企業因應之道	
獨立董事	施朝福	113/05/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再生能源憑證制度及綠電交易解析	6
		113/05/28		人工智慧新世代：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翻轉產業新趨勢	
獨立董事	王清瑩	113/05/1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董監事財報審查與分析	6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3/08/2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併購交易盡職調查及財務評估	
會計主管	陳美琪	113/07/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13/07/12			
公司治理主管	陳美琪	113/06/13	社團法人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介紹及國內外碳排淨零趨勢分享	12
		113/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畫出一張企業永續路徑圖	
		113/12/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暨永續長座談會	
		113/12/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變遷對財務報表之影響	
會計主管職務代理人/ 編製財務報告會計人員	鄭紀男	113/05/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製」相關法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12
		113/12/03		最新「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訂與財報編製相關內稽內控法令遵循實務	
稽核人員	陳玟伊	113/04/3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數位轉型實務研討	18
		113/09/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如何應用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提升內部控制效能	
		113/11/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必學的 ChatGPT 駕馭術	
稽核代理人	王昭懿	113/05/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製」相關法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專業研習課程	12
		113/11/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公司治理談企業風險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控制度聲明書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 2 月 25 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4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芳 簽章



總經理：劉美蘭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含執行情形）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3/05/28	1. 擬承認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
	2. 擬承認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通過。 每股配發現金股利約新臺幣 5.2 元，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 113 年 7 月 23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13 年 8 月 7 日發放完畢。
	3. 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決議通過。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重要決議
113 年 第一次 02/23	1. 通過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2. 通過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依法提股東會報告。 3. 通過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 113 年度營運計畫案，依法提請股東會承認。 4. 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依法提請股東會承認。 5. 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發放案，依法提股東會報告。 6. 通過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依法提股東會報告。 7. 通過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依法提請股東會討論。 8. 通過訂定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 9. 通過審議民國 113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10. 通過民國 112 年度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11. 通過民國 113 年度高階經理人薪酬指標案。 12. 通過民國 113 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及調薪政策案。 13. 通過申請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12 年度第四季換發普通股之股本變更登記及新股發行案。 14. 通過同意本公司投資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113 年 第二次 04/19	1. 通過民國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3. 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4. 通過申請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13 年度第一季換發普通股之股本變更登記及新股發行案。
113 年 第三次 07/24	1. 通過民國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修訂「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3. 通過申請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13 年度第二季換發普通股之股本變更登記及新股發行案。
113 年 第四次 10/23	1. 通過訂定「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案。 2. 通過訂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案。 3.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4. 通過訂定民國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5. 通過民國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日期	重要決議
	6. 通過委任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案。 8. 通過申請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13 年度第三季換發普通股之股本變更登記及新股發行案。
113 年 第五次 11/14	1. 通過同意本公司投資智通聯網股份有限公司案。
114 年 第一次 02/25	1. 通過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2. 通過民國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依法提股東會報告。 3. 通過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 114 年度營運計畫案，依法提請股東會承認。 4. 通過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依法提請股東會承認。 5. 通過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發放案，依法提股東會報告。 6. 通過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依法提股東會報告。 7. 通過本公司基層員工定義案。 8.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依法提股東會討論。 9.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10. 通過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依法提股東會討論。 11. 通過訂定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 12. 通過審議民國 114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13. 通過民國 113 年度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14. 通過民國 114 年度高階經理人薪酬指標案。 15. 通過民國 114 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及調薪政策案。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明宏	113. 01. 01~113. 12. 31	2,000	300	2,300	稅務簽證:300
	張惠貞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書成	113. 10. 01~113. 12. 31	0	60	60	工商登記:60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2 年 10 月 25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配合公司業務及管理需求，擬自 112 年第四季起將由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更換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明宏、張惠貞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2 年 10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千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3 月 2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及 10%以上大股東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黃文芳	-	-	-	-
副 董 事 長 及 10%以上大股東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劉美蘭	-	-	-	-
董 事 及 10%以上大股東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邱培舜	-	-	-	-
董 事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王榮煌	-	-	-	-
獨立董事	莊然真	-	-	-	-
獨立董事	施朝福	-	-	-	-
獨立董事	王清瑩	-	-	-	-
總經理	劉美蘭	-	-	-	-
執行副總經理	李峰如	(7)	-	-	-
執行副總經理	鄭元森	-	-	-	-
副總經理	郭正宗	-	-	-	-
副總經理	張恩霖	-	-	-	-
副總經理	林志隆	-	-	-	-
副總經理	張國基	-	-	-	-
副總經理	林國華	-	-	-	-
副總經理	王琮勝	-	-	-	-
副總經理	吳耀庭	1	-	-	-
副總經理	陳美琪	-	-	-	-

註：係年報刊印日在任者

(二)股權移轉與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與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3月25日 單位：千股；%

序號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1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芳	16,703	32.82	-	-	-	-	註1		-
		-	-	-	-	-	-			
2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彩芬	2,575	5.06	-	-	-	-	註1		-
		-	-	-	-	-	-			
3	興創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志明	1,029	2.02	-	-	-	-	無	無	-
				-	-	-	-			
4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嫻慧	720	1.41	-	-	-	-	無	無	-
			-	-	-	-	-			
5	林志龍	447	0.88	-	-	-	-	無	無	-
6	林淇祥	440	0.86	-	-	-	-	無	無	-
7	張嘉聖	367	0.72	-	-	-	-	無	無	-
8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SBL／PB投資專戶	352	0.69	-	-	-	-	無	無	-
9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ING退休基金會投資專戶	351	0.69	-	-	-	-	無	無	-
10	王靖文	238	0.47	-	-	-	-	無	無	-

註1：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皆為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80.00	—	—	4,000,000	80.00
智通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	6.00	—	—	1,350,000	6.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14 年 3 月 30 日 單位：千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0,893	29,107	80,000	上櫃股票

2. 股本形成經過

114 年 3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05	10	10,000	100,000	3,000	30,000	設立資本 3,000,000 股	—	92.5.14 府建商字第 09210194110 號
92.10	10	10,000	100,000	4,100	41,000	現金增資 1,100,000 股	—	92.10.8 府建商字第 09219890910 號
93.07	10	10,000	100,000	5,351	53,510	現金增資 1,251,000 股	—	93.7.16 府建商字第 09316225700 號
94.08	10	10,000	100,000	5,672	56,721	盈餘轉增資 321,060 股	—	94.8.22 府建商字第 09417384400 號
95.08	10	10,000	100,000	6,239	62,393	盈餘轉增資 567,206 股	—	95.8.18 府建商字第 09582135310 號
98.06	10	10,000	100,000	8,423	84,230	盈餘轉增資 2,183,743 股	—	98.6.25 府產業商字第 09885966900 號
100.07	10	12,000	120,000	11,418	114,180	盈餘轉增資 2,995,000 股	—	100.7.7 北府經登字第 10085181800 號
101.02	10	32,000	320,000	32,000	320,000	發行新股增資 20,581,991 股	—	101.02.10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07413 號
101.11	16	60,000	600,000	42,000	42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股	—	101.11.28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74558 號
105.09	33	60,000	600,000	46,180	461,800	現金增資 4,180,000 股	—	105.9.23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312557 號
107.08	10	60,000	600,000	36,944	369,440	現金減資 9,236,000 股	—	107.8.3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49816 號
110.02	10	60,000	600,000	37,718	377,178	可轉債換發新股 773,773 股	—	110.2.3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08008389 號
110.05	10	60,000	600,000	38,751	387,509	可轉債換發新股 1,033,089 股	—	110.5.10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08031362 號
111.01	10	60,000	600,000	38,755	387,553	可轉債換發新股 4,477 股	—	111.1.28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06007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1.05	10	60,000	600,000	39,391	393,911	可轉債換發新股 635,757 股	—	111.5.17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33214 號
111.08	10	80,000	800,000	39,570	395,702	可轉債換發新股 179,097 股	—	111.8.11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57547 號
111.11	10	80,000	800,000	40,250	402,499	可轉債換發新股 679,690 股	—	111.11.24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84177 號
112.03	10	80,000	800,000	40,253	402,532	可轉債換發新股 3,266 股	—	112.3.13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15285 號
112.08	10	80,000	800,000	41,569	415,695	可轉債換發新股 1,316,261 股	—	112.8.18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57172 號
112.11	10	80,000	800,000	43,137	431,373	可轉債換發新股 1,567,868 股	—	112.11.7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80344 號
113.03	10	80,000	800,000	45,899	458,991	可轉債換發新股 2,761,816 股	—	113.3.8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38015709 號
113.05	10	80,000	800,000	47,686	476,856	可轉債換發新股 1,786,546 股	—	113.5.7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38031638 號
113.08	10	80,000	800,000	48,372	483,717	可轉債換發新股 686,048 股	—	113.8.8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38057749 號
113.11	10	80,000	800,000	50,893	508,932	可轉債換發新股 2,521,558 股	—	113.11.21 經授商字第 11330204810 號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3 月 25 日 單位：千股/%

序 號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703	32.82%
2	盈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75	5.06%
3	興創投資有限公司	1,029	2.02%
4	加來開發有限公司	720	1.41%
5	林志龍	447	0.88%
6	林淇祥	440	0.86%
7	張嘉聖	367	0.72%
8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352	0.69%
9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I N G 退休基金會投資專戶	351	0.69%
10	王靖文	238	0.47%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處於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其發放之條件、時機及金額應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辦理，並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規劃，每年發放之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停止提撥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二規定：本公司得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配發新股或現金。前項若以現金方式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於114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配發113年度股東現金股利298,744千元，每股5.87元，其中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臺幣5.07元，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0.8元，並將提報114年股東常會。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本次獲利之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長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董事酬勞，其提撥比例最高不得超過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一。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時，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二項比例提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依公司章程規定估列。
- (2)員工酬勞若以股票配發，股數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 (3)本期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股東會決議與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4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 39,980 千元及董事酬勞 2,997 千元，全數以現金分派發放，與 113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員工現金酬勞 36,590 千元，實際配發金額 36,568 千元，差異數 22 千元，因 113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時，部分獲派員工離職，故未發放並認列於 113 年度之損益。

(2)董事酬勞 2,744 千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帳列費用相同。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辦理之公司債情形如下

公司債總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2.1.11
面額	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 106.15%溢價發行
總額	陸億元整
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期限	發行期間三年，112.1.11~115.1.11
保證機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坤錫、張書成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依本次發行及轉換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0 千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普通股之金額	新臺幣 600,000 千元
	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75
	最低	129.15
	平均	143.63
轉換價格		56.7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13 年 7 月 23 日 53.3
履約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係專業之系統整合廠商，銷售模式為結合國際網路暨電信大廠軟硬體及專業技術，整合開發應用平台，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包括系統整合規劃、諮詢、建置與售後維護服務。主要業務有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之系統整合服務。

2. 主要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內容 \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1,153,661	45.58
無線傳輸服務	733,111	28.96
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115,554	4.57
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320,006	12.64
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208,906	8.25
合 計	2,531,238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提供多元化服務主要有有線電視寬頻網路系統、光纖寬頻網路傳輸系統、微波通訊系統、IP 網路通訊與加值應用系統、網路安全、電信雲 SDN/NFV 與網路功能虛擬化、下一代電信網路 NGN/IMS 設備、網路效能頻寬管理及優化管理等系統整合服務。

(2)無線傳輸服務

行動網路之基站建設及優化，4G/5G 基站台建置暨維護工程、3G 網路下線拆除工程、無線區域網路（LAN/WiFi）建置工程、室內/室外行動網路涵蓋工程、行動網路共構工程、行動網路優化及、電磁波量測及衛星通信建設暨移動載具等服務。

(3)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提供數位媒體高畫質視訊平台、數位電視頭端系統、媒體主控及副控自動化播出系統、媒體節目後製系統、虛擬攝影棚及廣播動畫系統、新聞數位製作及播放系統整合及 4K/UHD 播出及傳輸等系統整合服務。

(4)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提供全方位雲端服務平台、多媒體視訊會議、企業網路與資安規劃建置、資訊系統設備虛擬化，伺服器及儲存系統規劃與建置及資訊安全管理等整合服務及其週邊相關之雲端服務應用。

(5)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代理美國環境系統研究所公司 (Environmental Systems Research Institute, Inc. 簡稱 Esri) 全系列地理資訊系統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 簡稱 GIS) 商品暨其應用開發的專案及系統整合服務、GIS 技術的基礎及專業服務、GIS 專業教育訓練、學校 GIS 基礎教育及環境建置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服務)

(1)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隨著超高頻寬上網之基礎建置，網路品質及 IP/OTT 多媒體應用服務將是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服務) 的重點。其中包含光世代光纖寬頻網路系統、微波通信系統、下一代 IP 骨幹網路及 IP 多媒體應用系統、網路安全、網路品質管理、行動固網整合視訊應用、加值服務系統、雲端運算相關產品…等等皆為本公司未來計畫開發的主要項目。

(2)無線傳輸服務

無線網路建設焦點從提供行動網路室內/外覆蓋率優化服務，移至容量、低延遲、用戶體驗等服務，以及韌性網路所需的衛星通信服務；皆為本公司未來計畫開發之無線傳輸服務，其相關所需要的無線傳輸技術分析工具與人員的專業技能，也為本公司重要開發服務項目之一。

(3)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影音 4K 頭端播出/傳輸系統、VR/AR 應用加值服務、新媒體 OTT、多媒體社群網路應用及媒體訊號中心 IP 化等皆為本公司未來開發之數位媒體整合及應用服務。

(4)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虛擬化數據中心、雲端虛擬服務、雲端資訊安全、多媒體整合通訊、資料儲存與異地備援等皆為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整合性商品。

(5)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空間資訊全面三維化，整合智慧物聯(AIoT)，建立真實世界的數位雙生 (Digital Twin)，利用容器(containerization)技術將空間資訊微服務 (Micro Service)整合 5G 設備，將空間資訊應用從雲端推展至邊緣及霧運算，真正將在地資訊利用 5G 大頻寬、低延遲的特性提供給使用者。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業務為代理國內、外通訊、媒體、網路及地理資訊等領導品牌最新專業技術的軟、硬體，並整合開發應用平台，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系統整合規劃、諮詢與售後維護服務。茲就本公司所屬之系統整合產業及主要核心業務所分屬之產業現況及發展說明如下：

(1)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目前台灣主要寬頻技術使用者係以光纖網路(FTTx)、有線電視纜線數據機寬頻上網(Cable Modem)及 ADSL 這三類為主流。近年因消費者下載影音及檔案、使用社交網站並上傳資料、觀賞高畫質影音以及應用虛擬實境服務等

應用及品質需求提升，加上企業及政府單位對高頻寬網路需求仍高，致使 FTTx 用戶數呈現逐年成長的態勢；同時，中華電信亦因應 NCC 政策，連續對其光世代用戶進行增速、降費，加上新建社區內建光纖接頭漸趨普及，有助於台灣消費者及企業用戶申辦或轉換至光纖寬頻意願提升，帶動 FTTx 用戶數呈現逐年成長的態勢。

在有線電視纜線數據機(Cable Modem)寬頻上網方面，雖然國內光纖網路服務漸趨普及，不過有線電視營運商積極以優惠資費來推展 Cable Modem 上網服務，以利於吸引消費者使用有線電視整合電視及網路的加值服務，加上有線電視業者進行 Cable Modem 上網技術升級，提供有線電視用戶高速上網服務，帶動台灣 Cable Modem 用戶數呈現穩定成長。

而在 ADSL 方面，其優點為線路專屬、頻寬獨立及安裝方便，然其傳輸速度較差，加以我國房屋類型轉向公設較高的電梯大樓，光纖網路布線更趨普及，故帶動消費者自發性將網路轉換為光纖上網服務，故近年台灣 ADSL 用戶數持續減少。

A. 電信業者積極推動光纖上網

FTTx 係指以「光纖」建構網路提供用戶網路通訊服務，光纖技術中目前以以太被動光纖網路(EPON)與超高速被動光纖網路(GPON)為主。隨著中華電信宣佈啟動「光世代」投資計畫，並推動 FTTx 寬頻服務的發展及網路建置計畫，加上我國經濟部推行「光纖寬頻建築」鼓勵建設公司興建光纖建築，在電信營運商及政府政策的推動下，大型企業因而擴增資通訊軟硬體或汰換原有的資訊系統。目前台灣 FTTH 服務大都使用中華電信的電路，中華電信的 FTTH 依不同區域採用 GPON 或 EPON 架構。

中華電信等業者亦結合光纖與 Wi-Fi 6 應用，推出 2G/1G 光纖新速率網路，增強我國光纖寬頻用戶數成長力道，故 109 年後光纖寬頻用戶數及高速光纖需求增幅明顯上升。

B. 全球有線電視業者積極發展「Gbps」超高速等級上網及加值服務

全球有線電視業者近年與電信業者競爭激烈，過去，美國與歐洲有線電視產業發展迅速，美國重要有線電視業者均積極升級 Data Over Cable Service Interface Specification 3.1，簡稱 DOCSIS 3.1)技術，全面升級有線電視寬頻網路達到「Gbps」超高速等級。DOCSIS 4.0 是前世代技術 DOCSIS 3.1 補充與修正綜合彙整，其下載與上傳速率均達 10Gbps 締造雙 10G 佳績，包含全雙工 DOCSIS (FDX)，可使下載與上傳流量運行於同頻段，且具備低延遲（目標<1ms）；另新增 DOCSIS(EDS)擴增頻段功能，以支援 HFC 1.8GHz（較 DOCSIS 3.1 擴增 600MHz）網路流量。

目前台灣有線電視雖受到 OVO 等電視盒業者整合網路平台推出網路電視服務及電信業者力推之 FTTx 高速上網服務影響，造成 Cable Modem 用戶拓展不利，然台灣有線電視仍積極針對高速上網及電視服務數位化、家庭影音串流服務等 VR/AR 與 4K 內容之需求進行升級改善，並以優惠資費來推展 Cable Modem 上網服務，吸引消費者使用有線電視整合電視及網路的加值服務，且在疫情驅動下，有效帶動近幾年 Cable Modem 用戶數攀升，促使 Cable Modem 安裝數及有線電視業者纜線數據機技術升級與換機潮大爆發。

C. 網路安全是資訊時代的基礎

由於企業對資通訊服務之依賴仍持續擴大，駭客攻擊目標亦導向不斷擴展的網路，讓資安威脅越演越烈，網路攻擊事件、跨境攻擊事件增加。因此企業針對網路攻擊及資安防範的措施更加要求，針對這樣的需求，必須採用更進階的設計服務，以及多層級整合式的網路自動反應等裝置，也因此，網路安全相關之產值日益趨高。其中相關資安產值更以「終端與行動裝置防護」及「網路安全」兩大類佔比為高。

根據工研院 IEK 統計，網路安全 110 年度產值已達 168.8 億元新臺幣，114 年度更是預估可達 221 億元新臺幣。目前國際各資安大廠(包含 Cisco, F5, Fortinet, Netscout, Palo Alto, Redware, Trend Micro 等)亦積極針對各個網路端點甚至是 5G 專網環境，進行規劃建置最適切的安全設備與架構，完善網路安全。隨著物聯網、雲端資料、遠端聯線辦公及元宇宙等網路應用興起，企業與網路連結更為緊密，相關網路安全層級需求亦相應提升，預期相關網路安全產業產值將會隨著網路應用發達持續蓬勃發展下去。

(2)無線傳輸服務

5G 是泛用技術，具備超大頻寬、超大連結以及超可靠低延遲等三大特性，進而讓各種智慧應用服務成為可能。5G 商業服務帶來的意義，不僅止於提供更快的連網速度，更是顛覆數位生態的重要動力，同時也創造新的商業模式。在 5G 發展趨勢上，目前雖係以一般消費者的 5G 通訊服務為主，然未來將出現更多以企業創新為主的 5G 應用，通訊服務業者亦將 5G 服務瞄準企業客戶，預計 5G 網路將擴大行動生態系，促進新興產業的發展，像是智慧農業、智慧工廠、自駕車、遠距醫療、智慧零售等企業客戶 5G 專網服務。

109 年台灣正式進入第五代行動通信(5G)世代，5G 的來臨及進入商用階段，其高頻寬、廣連結及低延遲等特性，有利發展大數據、人工智慧、物聯網等服務，可帶動高品質視聽娛樂、智慧醫療、智慧工廠、自駕車、無人機、智慧城市等加值創新應用。

在 5G 應用將為產業升級及智慧型社會提供更多的應用服務之益處之下，將成為未來發展車聯網、智慧城市、工業 4.0 等物聯網應用的關鍵技術。因需求將持續強大，加上 5G 頻譜特性(頻率愈高涵蓋距離愈小)，5G 基地台建置數量將會持續攀升並超出 4G 建置數量。

此外，近幾年國家大力倡導的網路韌性，所衍生出的衛星通信需求，包括衛星固定地面接收終端建置及衛星通信移動載具等需求，預料都會有顯著的成長。

(3)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近年網際網路視聽服務(Over-the-Top TV, OTT TV)迅速崛起，OTT 係透過網路向用戶提供各種應用服務，調查亦顯示，隨著民眾對 OTT TV 愈加熟悉，加上前幾年疫情推波助瀾下，OTT TV 儼然已成為民眾收視新選擇，預計 OTT 可望以 7.3%的年複合成長率成長。

另隨著 4K、8K 等顯示技術精進，影像運算技術更趨成熟、搭配上 5G 數據傳輸的快速發展下，4K、8K 將成為下一波的影音主流，現階段公視的自製影片都已採用 4K 技術加以拍攝。值得注意的是，現今的影音內容不再以電視

為主要的呈現設備，在 OTT 蓬勃發展之下，觀影設備改以行動裝置為主。除了 4K、8K，以及 5G 等技術將會提升數位內容外，此一產業未來也將融合物聯網、大數據、人工智慧(AI)、虛擬實境(VR) / 擴增實境(AR)等等。過去台灣硬體製造能量積累提供了上述新興技術一個很好的呈現舞台，這些軟體技術將藉由硬體延伸至實體場域，擴及智慧城市等相關環境，也將帶動城市或在地產業的創新加值。

面對數位匯流的發展，傳播、電信、網路互相跨業經營，是未來的潮流趨勢。後匯流時代有線電視數位轉型後，將成為智慧家庭平台，預期消費者不僅能享受高畫質的影音品質和節目內容，產業更可提供高速寬頻上網、居家照護、物聯網、雲端應用等創新商業多元化互動服務，勢必帶動一連串的需求供應鏈。而有線電視全數位化後亦可透過數位加值應用服務、大數據分析與應用、OTT 與網路影音服務、物聯網技術應用發展等創造數位經濟產值，使政府、產業、消費者共享數位紅利。

(4) 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A. 政府推動前瞻創新之資通訊發展政策

因應雲端、大數據、超寬頻、物聯網暨數位網路時代，為了找回經濟發展動能，並帶動臺灣產業轉型加值應用，需要更為前瞻創新之資通訊發展政策方案。行政院於 106 年核定《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 年）》，至 109 年已完成第 1 階段預定之推動任務。為因應未來「智慧國家」發展之願景，行政院於 110 年核定《智慧國家方案(2021-2025 年)》接續推動。預期 5 年(2021-2025 年)投入 954 億元特別預算(科技發展預算 804 億元；公共建設預算 150 億元)，推動「成為亞太區數位空間與創新的主要樞紐」、「5G 服務全面普及，布局全球 5G 產業鏈」及「產業數位轉型鞏固先進產業全球領先地位」等三大目標。

為達到智慧國家方案發展願景，台灣政府分別就「創新數位經濟」、「活躍網路社會」、「優勢寬頻環境」三大面向，設定方案總體指標，並期望在 114 年達到數位經濟規模達 6.5 兆元，數位經濟占 GDP 的比率成長至 29.9%、民眾數位生活服務使用普及率達 80%、高速網路寬頻服務達 2Gbps(涵蓋率達 90%)等目標。

隨著網際網路與無所不在運算的環境成熟，知識工作者以共享群作與集體智慧解決各式各樣問題，並運用數據分析、人工智慧、區塊鏈、晶片設計、雲端運算、虛擬實境、擴增實境、電子商務等創造高附加價值的「數位經濟」時代已經來臨。數位經濟帶來的「數位化」與「智能化」趨勢不僅改變人類生活的型態與翻轉工作的方式與步調，也是構築數位經濟產業的基石。

B. 物聯網 IOT(Internet of Things)引爆未來新興產業

在萬物聯網的物聯網(IoT)時代，實現了常聽到的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家庭等應用。並隨著 5G、人工智慧(AI)等前瞻技術發展，進一步推進物聯網進化為智慧物聯網(AIoT)。此外，109 年起受到新冠肺炎疫情驅使，數位轉型速度加快，讓企業更加重視相關技術發展，並加大投資力道。

在行動通訊 5G 商用化、雲端服務、巨量資料下，網路速度更快，網路容量更大，成本下降，運算力上升，帶動人工智慧(AI)的技術被廣泛應用在許多新創產業的計畫。物聯網 IOT 衍生之智慧電網、智慧建築、智慧交通、智慧居家、智慧物流、智慧節能、智慧醫療、智慧製造等業務帶來創新共享營運模式與數位革新潮流，因此影響，物聯網時代將驅動雲端服務、巨量資料、創新服務等蓬勃發展而引爆全球未來許多的新興產業。

綜上，企業對於雲端運算服務及結合電信服務提供物聯網服務所需之平台，搭配大數據分析及行動加值等應用服務之需求，將因環境及技術潮流逼迫而增加。鑒於雲端資訊系統服務興起及創新技術之蓬勃發展，高價值系統解決方案之雲端資訊系統服務更顯重要，透過軟硬體整合及跨界資源運用，將更能成為有效加強企業創新之法，創造更多相關服務產值。

(5)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地理資訊系統係將真實世界的空間資料進行各種處理、應用、分析及展示的系統。地理資訊泛指跟空間有關的所有事物，而有些地理資訊需要長時間觀測其變化與現象，因此累積了巨量資料，是無法令人想像的龐大，地理資訊系統應用之領域有：都市計畫、警政救災、商業空間分析及商業智慧、大專及高中地理教育方案、林務管理、交通運輸、水電管線、國防應用、工程應用、社會文化及環境生態等等。在面對物聯網與人工智慧技術的普及，轉型數位智慧化是項契機，若以傳統的關聯式資料庫將無法負荷動輒百億筆的資料，而地理資訊系統係一個可以充分利用網路連結發揮眾多電腦的運算能力來協助特定主題進行儲存、分析、運算的一種技術，並成為整合雲端的 Web 大平台，且在 IoT(物聯網)與大數據的支援、應用，該項技術已漸趨成熟且完整。在硬體規格與儲存資料的技術與時俱進的同時，大數據資料與地理資訊整合將可促進互動式資料探索、可執行複雜且重大的資料的時空分析、亦可從多種來源與裝置連接串流資料，是現今科技潮流 IOT 及大數據分析蓄勢待發與領風騷趨勢下的創新應用的重要工具，估計其全球產值將能以 CAGR13.1%成長，並在 2027 年達到 211 億美元的產值。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跨足通訊、無線傳輸、媒體、網路產品及地理資訊(GIS)之系統整合專業服務廠商，亦兼具獨家代理商、中游經銷商等多重角色，為公司業務發展極具加值功能。本產業之上游主要為硬體及軟體製造商，由於製造商係國內外領導品牌，因此對於上游硬體及軟體的供應並無技術障礙的問題；硬體及軟體設備透過中游的通路經銷商、供應商提供；下游系統整合商針對市場需求者的功能需求，開發應用軟體及完成軟硬體系統整合，提供整體的專業解決方案，以符合客戶之需求，並滿足客戶對投資效益之期望。有關本產業之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如下：

IDT互動國際的角色定位

軟體硬體經銷商及系統整合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政府政策的推動下，寬頻網路基礎建設需求強勁

行政院於 106 年核定《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 年)》，至 109 年已完成第 1 階段預定之推動任務。為因應未來「智慧國家」發展之願景，行政院於 110 年核定《智慧國家方案(2021-2025 年)》接續推動。預期 5 年(2021-2025 年)投入 954 億元特別預算(科技發展預算 804 億元；公共建設預算 150 億元)，推動「成為亞太區數位空間與創新的重要樞紐」、「5G 服務全面普及，布局全球 5G 產業鏈」及「產業數位轉型鞏固先進產業全球領先地位」等三大目標。為達到智慧國家方案發展願景，台灣政府分別就「創新數位經濟」、「活躍網路社會」、「優勢寬頻環境」三大面向，設定方案總體指標，並期望在 114 年達到數位經濟規模達 6.5 兆元，數位經濟占 GDP 的比率成長至 29.9%、民眾數位生活服務使用普及率達 80%、高速網路寬頻服務達 2Gbps(涵蓋率達 90%)等目標。在政府推動下，將可帶動相關基礎建設需求。

(2) 各電信業者積極搶攻 5G 市場

109 年 6 月起開始推出 5G 服務後，112 年 5G 行動寬頻帳號數已成長至 839.03 萬戶，較 111 年增加 25.11%，各家電信業者紛紛積極投入 5G 市場，提升其 5G 基地台數量，搶攻其覆蓋率，藉以提升其用戶滲透率。故相關 5G 基地台建置需求大為提升，加上 5G 頻譜特性(頻率愈高涵蓋距離愈小)，估計 5G 基地台建置數量將會持續攀升並超出 4G 建置數量。

(3) 網路普及有助提升 OTT 影視發展

伴隨 4G、5G 及固網普及，政府推動調降網路資費等因素，加上使用智慧型手機用戶大增，大大降低觀賞 OTT 影視門檻，消費者不僅正在逐步擺脫傳統電視觀看方式在時間上的限制，也正逐漸遠離電視機本身，進入多螢幕(multi screen)的時代，當然在這種新的用戶體驗下，內容很重要，品質非常關鍵，個人化的服務更不可少。在消費需求變化和技術創新的情況下，OTT TV 技術應運而生並且不斷地快速在發展，一些新興的傳媒企業借助技術及服務創新成

功地拓展業務，以期更能滿足用戶不限時間、地點和設備(Any Time, Any Where, Any Device)的娛樂需求，進而促使新媒體OTT的應用加值服務發展將，相關系統整合商機亦應蘊而生。

(4)雲端、物聯網(IOT)、人工智慧(AI)帶動數位時代來臨

全球雲端資料中心歷經行動雲端浪潮，已經開始蓬勃發展。各大互聯網推出的公有雲服務大大的幫助企業與用戶解決複雜 IT 系統與 IT 安裝建置的困擾，也不須擔心資料備援及 MIS 的出錯而產生損失，有效的幫助企業專注一致的進行企業核心業務的完善；在雲端資訊應用下帶動全球 IOT 趨勢及新技術科技運用，因 IOT 蓬勃發展，各式創新應用相繼提出，人工智慧(AI)已被應用並導入產業。物聯網(IOT)到人工智慧科技(AI)，競相吸引眾人目光的是各種創新產品及智慧應用，包含虛擬實境/擴增實境(VR/AR)以及線上線下(O2O)所形成的創新商業模式，顯現企業已朝數位轉型邁進，也令人對科技引爆的智慧未來，充滿無限想像空間。

近幾年新技術潮流發展出的重要科技產業分別有「人工智慧(AI)、機器學習與流程機器人」，機器人及 AI 等已成各產業公認的主流科技。「邊緣運算」，企業對雲端運算的接受度日益增加雲端運算已成主流，然而，邊緣運算才是正在興起的趨勢，雲端運算在某些情況下的缺失，可以靠邊緣運算解決，繞過雲端運算引起的遲滯，把資料傳送到資料中心。「虛擬實境(VR)及擴充實境(AR)」，除了用在娛樂，也擁有訓練、娛樂、教育、行銷的巨大潛力。「物聯網(IOT)」掀起的技術更趨成熟。雲端資訊運用及 AI 科技的創新技術，即將引爆 AI+IOT 匯流加速企業數位轉型，也將因行動 AI 創新加值應用讓生活好便利，顯見 AI 技術是一個被廣泛應用在所有新創產業計畫中的必備元素，數位趨勢浪潮帶來的全球數位經濟時代即將到來。

(5)地理資訊更容易獲得、資料品質及計算能力提升，從而刺激 GIS 應用發展

地理資訊系統係存在於地表空間之物件現象或特性，從自然至人文、從生態到地質等，只要存在空間特性即是地理資訊研究領域。地理資訊本質分為地理位置(Where)、屬性(What)、空間關連性(How)及時間(When)，以電腦軟、硬體為工具，運用資料庫管理的觀念，進行地理資料的儲存、處理、分析與展現。隨著通訊網路高科技的發展，將結合輕便的移動設備和無線通訊技術，從房地產選址、車隊管理到自然資源保護，GIS 能協助人們以視覺化方式了解我們周遭的世界，實現了移動的 GIS。移動 GIS 的社會需求日益廣泛，是 GIS 蓬勃發展的重要基礎，而雲端的產品架構更銜接了大數據及物聯網的發展趨勢。

4. 競爭情形

國內系統整合產業近年來廠商不斷加入，競爭日趨激烈，甚至同一廠牌產品常有多家公司代理，因此知名的單一產品的銷售專案常有多家廠商加入戰局，甚至同一廠牌產品有多家代理商進行競爭，使系統整合廠商的利潤不斷降低，因此系統整合商必須不斷引進功能優異的產品或進行軟體開發加值，或是整合不同性質產品，以提高附加價值，提升競爭優勢與獲利率，另外系統整合商亦不斷增加維護人力與能力，加強售後服務品質，以提升客戶忠誠度，以使未來系統擴充與相關產品的銷售能夠源源不絕。因此唯有掌握客戶需求，並不斷推出市場需求的整合方案，並提供良好的售後服務，才能夠在此競爭激烈的國內系統整合產業長久經營，並且佔有一席之地。

本公司的利基點相當堅固，一直以來都以技術領先為優勢，最大的資產就是堅厚的技術人力、所代理與經銷的產品與企業文化。雖然業務人員對於公司開發業務非常重要，但是真正可以留住客戶與吸引客戶的重點，仍然是以專業技術能力為主，因此互動國際數位也屢獲國內業者青睞，協助業者建置與維護眾多大型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包括行動電話網路所需的 IP 網路、光纖傳輸網路與有線電視纜線數據頭端系統等。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係屬系統整合業。主要係代理國內外領導品牌最新專業技術的軟體、硬體，並整合開發應用平台，著力於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相關之專業諮詢與建置服務。隨時分析市場發展趨勢，確切掌握市場變化，尋找具潛力之新產品線，產品技術開發，提供最新產品資訊予客戶，並以專業諮詢服務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協助客戶解決問題。

本公司並未設置專職的研究發展部門，但已聘僱多位專責人員負責研究與開發新產品與新技術服務，並帶領工程暨技術等相關單位人員執行研究開發活動，以提供所承接專案執行過程中所需的創新完整解決方案，以符合客戶需求，協助解決專案問題，提升公司技術服務價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隨著 5G 技術成熟、政府 5G 頻譜釋照及商轉應用，5G 行動通訊、萬物智慧聯網將成為主要趨勢。國內各電信業者為獲得競爭利基高價競標取得 5G 頻譜量，全面布局發展 5G 服務與應用及力拼行動客戶用戶數量；固網業者則強化超高頻寬上網之基礎建置及佈局基礎網路軟體化。隨著新技術創新發展，也帶給本公司新商機，利用 NB-IOT 網路技術及物聯網(IOT)服務的商業化創新崛起，本公司將加速驅動傳統電信產業與資訊科技產業的結合，在這種背景下，行動網路通訊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將是未來網路通訊產業的發展趨勢，本公司將持續提供行動與寬頻上網基礎網路建置與其相關服務，並同步強化次世代語音增值服務(IMS)。在電信及固網客戶領域方面，短期主要銷售產品為光纖傳輸設備、光纖到府網路系統、電信級網路電話系統、有線電視纜線數據頭端系統與影音增值整合應用服務。在企業與政府客戶領域方面，將主要銷售數據中心、數據儲存設備、網路、視訊會議與資訊網路安全..等產品，並強化業務組織，提升人員能力，除了穩固既有大型客戶的合作與銷售機會。

(2)無線傳輸服務

鑑於 5G 網路要求的品質及傳輸速率都遠大於過往的行動網路，基地台的密度及優良的網路品質是達成高速傳輸的重要方法。此外因應低軌衛星蓬勃發展及國內網路韌性建設需求，也會是本公司發展的方向。本公司著手開發新代理的產品及服務：

A. 基地台美化工程

基地台雖然都經過嚴格的電信單位的審核，但民眾對此疑慮仍深，因 4G 需求更多的基地台，所以設計出融合於當地景觀的基地台美化工程有其

必要性。

B. 網路優化服務

由於電波是在空氣中傳遞，基地台蓋愈密，電波間彼此干擾的問題就可能愈大，故提供良好的網路優化服務給電信業者，是本公司持續努力的目標。

C. 衛星通信載具及終端站建置

針對低/中軌衛星通信，積極開發承載衛星終端的移動載具，以及投入低/中軌衛星地面終端站建置，是我們業務開發的方向。

(3) 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為因應全球多媒體產業數位化轉型的發展趨勢及政府數位產業規劃政策，本公司將以全球化多媒體產業市場趨勢為經營導向，專注於國內、外最新數位廣播科技相關之軟、硬體銷售，開發互動式數位媒體應用平台，以所代理的國際知名大廠產品，提供國內有線、無線、衛星、電信寬頻等系統業者全方面數位多媒體系統之整合服務，如：電視業者虛擬攝影棚建置、新聞數位製播系統建置、4K 轉播影音處理建置及數位電視數位頭端建置等等；及與廣電、後期製作、動畫、遊戲、多媒體等內容製作者，提供完整的客製化媒體解決方案，以及數位製播、傳輸等系統整合之規劃與諮詢服務。

(4) 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由於近年來雲端運算之快速發展與普及化，企業或電信營運商無不進行私有雲之建置、規劃與評估，雲端運算服務、資訊網路安全及結合電信服務提供物聯網服務所需之平台，本公司仍以既有技術提供企業網路與資安規畫建置、伺服器與儲存系統規畫建置、資訊系統設備虛擬化及多媒體視訊會議建置規畫等等之專業系統整合服務，並依產業技術之發展及客戶之需求，整合公司電信通訊網路核心技術，朝提供客戶高價值系統解決方案的目標邁進，採取軟硬體整合及跨界資源運用，強化業務組織，提升人員能力，不斷提供具優勢的新產品&技術服務，以滿足客戶之需求為目標。

(5) 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透過產品的新特性組合來做業務推展，訂定區域內的主要客戶單位為規畫推廣對象，對導入雲端架構建置單位公有雲的可行性進行需求評估；也針對雲端架構的特性來協助規劃評估建置私有雲，建立資料共享、管理及協同作業機制，發揮空間資料應用的效益。長期以導入大量授權的銷售模式，來增加固定客戶數量。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電信暨寬頻網路業務為本公司重要的核心業務，因此在電信暨寬頻領域方面，將持續深耕既有的電信及固網客戶，並擴大所能提供的產品面及維持優質的服務品質，保持與客戶間的長久合作關係，公司長期業務計畫主要銷售產品為光纖寬頻網路傳輸系統、下一代 IP 骨幹網路通訊與加值應用服務、網路寬頻管理與影音快取服務、有線電視網路系統及雲端運算相關產品等。未來仍以通訊產品、多媒體加值網路應用為主軸，並持續引入資訊軟體產品與整合客制化需求開發產品，提供客戶通訊、資訊軟體產品、網路安全與加

值開發產品結合的完整解決方案。在企業與政府客戶領域方面，將結合雲端運算存儲、資通網路及網路安全與視訊會議、無線區域網路等產品，提供整合式解決方案與服務。

(2)無線傳輸服務

隨著行動通訊新技術之發展，行動電話業務從 2G、3G、4G 到 109 年開台的 5G，行動通訊技術轉換所需之新建置服務與汰換支援，均是本公司之專業技術服務業務。

目前，本公司除持續接獲電信業者在 5G 基地台建置暨相關業務之專案委託外，未來，我們也因應 5G 網路的需求，提供共構工程核心元件給國內的電信業者，從原先提供基地台設備或涵蓋設備等建置工程，進而跨入提供 5G 網路設備。

此外因應全球低軌衛星通信發展，本公司也積極開發衛星終端移動載具及相關固定接收終端站規劃建置。

(3)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在政府數位匯流政策推動下，科技與媒體結合，多媒體產業跨域結合科技及電信業優勢的頻寬，將會噴出許多令人驚艷的數位內容，包括 4K/8K 超高畫質技術、虛擬實境（VR）、擴增實境（AR）等趨勢。

本公司對於數位媒體系統業務長期的發展將伴隨政府政策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的執行，提供電視台、有線電視業者、中華電信 MOD 等有關 4K/UHD/媒體訊號中心 IP 化建置，及新媒體 OTT 多媒體應用，在影音 4K/VR/AR 之全面數位化應用增值服務及 AI 技術在媒體產業的應用服務等解決方案的提供，滿足客戶在影音產業與數位的結合與發展，促使客戶能跨域與跨業，兼俱創意與數位技術的整合，達到完整數位化應用之目標。

(4)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企業因不夠周全的隱私保護及資安防護，近幾年陸續發生多起資安洩漏事件，促成國際間制訂隱私管理法規，並出現許多資安防護技術與產業，隱私與資安問題，將是危機亦是商機，資安也將會是未來產業發展趨勢關鍵議題，促使全球資安隱私與數據保護法令焦點，已漸由關鍵資訊基礎設施保護，轉移到物聯網設備安全。

將客戶資料中心內所需求的網路與安全功能，以內建於虛擬化軟體（Hypervisor）中，或是以網路虛擬機器（Network Virtual Machine）的方式，在業務需求時動態建立以提供需求的網路與安全功能。也就是說，當一個新的系統或業務要建立時，除了所需要的虛擬機器與應用外，這個系統底層所需要的網段及路由設定、防火牆與其他相關的安全檢查需求、負載平衡需求、VPN 設定等，都可以依照實際需求在系統建立時，動態的向網路虛擬化系統要求對應的構件，並組態所需的網路設定及功能。致使用戶不再需要為特定業務系統額外去購買新的網路設備，或更動底層的硬體網路設備組態，就像是伺服器虛擬化一樣，將可降低客戶在設備採購的成本，亦可使業務所需的功能更加靈活及方便，此 IT 功能虛擬化至軟體內運作、硬體以資源池的方式承載現有與新業務需求且能動態擴充、使用者的部署與維運達成自動化與集中化。在雲端、企業資料中心，虛擬化網路的技術造就網路資源的高自由度，在數位新時代，虛擬化的網路崛起對 5G 網路、物聯網(IOT)、人

工智慧 (AI)有著不可逆轉的演化推進力。

新科技的應用與發展不會是單獨存在，而是相互整合應用，未來的創新服務及解決方案，將會被陸續開發及廣泛的應用於各種行業，因應此新技術的發展與演變，本公司對內將以現有核心技術為基石提升加值應用能力，對外則積極尋求新產品技術的合作對象，培育優秀人才儲備未來動能，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5)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5G 技術標準的確定，將引爆 IOT 物聯網的創新應用，本公司代理的 GIS 軟體資訊應用平台係美國 ESRI 公司在台灣的獨家代理商，本公司將透過新技術的發展趨勢需求脈動，透過雲端搭配原廠優值的產品建置 GIS 之服務平台，發展 IOT 連結技術策略並應用客製化來深耕整個市場的需求核心。巨量資料(BIG DATA)在地理資訊應用推廣近來已逐漸成形，可利用 ESRI 產品方案來提供全方位的服務應用，內容包含產品的新應用功能架構、技術更新資訊、定期舉辦產品技術交流說明，提升自身對於產品的操作與說明能力，更進階深入了解客戶在資料、功能與需求操作各個面向的內容，搭配產品方案，即時提供解決客戶的實務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商品(服務)以國內市場銷售為主，113 年度內銷比重為 99.66%，外銷比重為 0.34%。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有五大業務收入分別為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無線傳輸服務、數位媒體系統服務、雲端資訊系統服務及地理資訊系統服務等，其中地理資訊系統服務是國內獨家代理商，無線傳輸服務是行動通訊之基站工程建置，在國內並無相同之同業；另因本公司所提供之服務為系統整合服務且是跨不同領域的行業，縱使本公司在五大業務領域所提供之技術及服務品質備受客戶肯定及信任，但若評估本公司之市場佔有率，因系統整合業務很廣泛，計算分析之樣本取得有難度，所以市場佔有率之計算對本公司而言，確實存在難度無法評估。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政府政策的推動下，寬頻網路基礎建設需求強勁

就有線寬頻上網市場觀之，根據 NCC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近幾年公布的統計資料得知，台灣有線寬頻上網帳戶數以 FTTX 比率最高，其次是 Cable Modem。隨著通訊新技術創新發展，展望未來，寬頻網路基礎建設的需求在未來的幾年仍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國內除了電信及固網業者外，甚至有線電視業者均積極投入超高頻寬之基礎建置，未來隨新技術創新及市場需求，將持續佈局基礎網路軟體化、網路虛擬化及頻寬效能等相關建置。本公司具備從有線電視系統、數據機上盒、WiFi 網路、到光世代光纖到府傳輸網路的豐富專業整合技術與建置經驗，服務品質備受客戶信賴及讚譽。

隨著網際網路蓬勃發展，影音視訊、電子商務等多樣化的服務造成上網頻寬需求增加，為滿足消費者高速上網及多媒體傳輸的需求，在政府政策鼓勵下，國內電信及有線電視業者積極建設寬頻網路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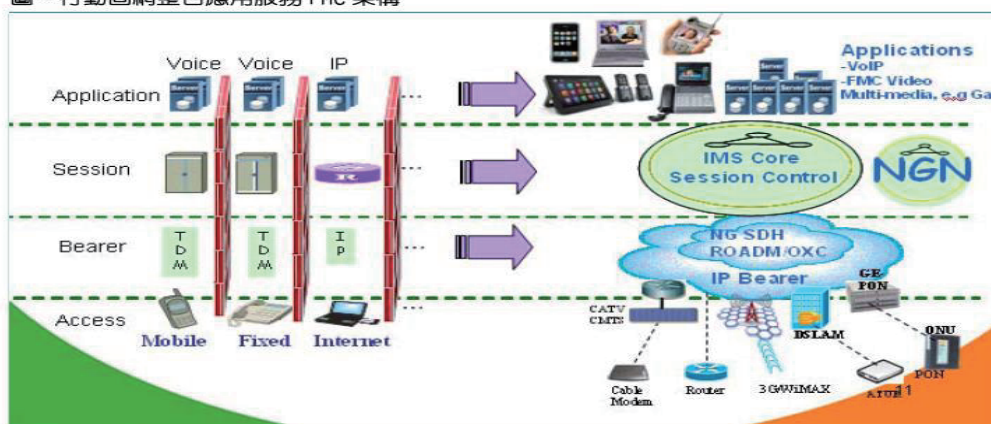
(2)無線寬頻網路建置扮演重要角色

相對固網寬頻而言，行動寬頻的用戶成長速度驚人，隨著 5G 頻譜釋照完成及基礎建設陸續建置完善，相關網路設備及商轉硬運的商機可期。另近年智慧裝置普及率提升，推動行動寬頻網路用量大幅成長，隨著應用與服務模式的日益成長，互連裝置的數量迅速增加，5G 服務與應用將提升行動寬頻，並支援更廣泛的物聯網(IoT)，都將推升電信業者及企業用無線網路設備需求，相關系統整合商機亦應蘊而生。此外近年蓬勃發展的低軌衛星通信，結合國家韌性網路建置，相關地面固定及移動終端站的規劃建置，也會帶動另一波的商機。

(3)行動固網整合應用服務即將興起

行動固網整合應用服務，近年來在全球電信業市場與通訊設備市場持續加溫，另外，OTT 服務使得行動電信業者擴展其服務範圍，由既有單一個人無線行動通訊服務，擴展至更多元的應用領域範圍(WhatsApp, Line, Facebook, Instagram...)，其中就包括取代既有固網通訊服務。使用者在外面多半使用手機進行無線行動通訊，但回到家或辦公室，也還是可以透過 OTT 服務搭配的裝置設備，整合行動服務與固網通訊，直接以 4G 或 5G 取代既有的固網網路接取服務，或行動用戶在回到家或辦公室後，可以將其透過行動通訊裝置進行的通路應用服務，透過家中的裝置轉換至使用固網寬頻網路流量。

圖、行動固網整合應用服務 FMC 架構



資料來源：公司

(4)OTT 影視正掀起一股改革力量

OTT-TV 個人化的視訊服務將是未來產業發展的趨勢，配合 OTT-TV 提供 4K 內容隨選視訊的影音串流與下載服務將是產業發展潮流。無線/有線電視、內容產業、通信/網路業者面臨到的是「多元內容」與「多樣平台」的產業變革環境，已經進入跨業經營、數位匯流的一個新紀元。業者除了提供原先的影音視訊服務外，更需發展如時移(Time-Shift)乃至於隨選各種互動式服務。加之新媒體 OTT、影音 4K/VR/AR 數位匯流的應用加值服務發展將促使影視服務業者更新數位媒體化設備，相關系統整合商機將應蘊而生。

(5)新科技技術下資訊應用將不會是單獨存在

隨著智慧聯網裝置、4G/5G 行動通訊基站及寬頻上網基礎網路等之積極建置，對產業發展與消費者的價值不只是頻寬變寬、傳輸速度變快，而是帶來更多有價值的智慧生活服務，這些服務中更牽涉到雲端運算、物聯網等方面的應用。因此，雲端運算、物聯網與行動通訊的連結將更緊密，隨著資料中心的蓬勃發展，資料中心使用之網通設備也可望隨之成長。隨著雲端服務模式的改變，也將使得原本在雲端上執行的 AI 應用，開始可以像在智慧手機等小型終端裝置上來執行，讓 AI 應用可以更精準即時。未來有可能將出現更多的行動裝置，開始內建 AI 功能，將可用於提供語音助理、智慧攝影、連線優化、及強化個資保護等用途。甚至未來企業將使用 App，開始結合 AI 功能；另，隨著國內主要電信商開始打造物聯網、人工智慧、大數據、虛擬實境(VR)/擴增實境(AR)、新一代物聯網無線通訊技術 NB-IoT 的商用服務，此攜手合作之商業服務模式，傳達了新科技資訊應用服務未來不會單純存在，而是相互應用或整合。

(6)地理資訊系統之創新應用

GIS 除了呈現傳統地圖的空間資訊外，還能多元化的展示，更清楚了解地物或地理現象分布、型態及彼此間的相互關係。生活中隨處可見 GIS 的運用，如在電子地圖網站中查詢門牌地址所在位置、從甲地到乙地車的交通動線；甚至可以結合全球定位系統(GPS)、通訊技術的導航系統及手機行動服務，也可提供以使用者所在位置為基礎的生活服務。有了這些設備與服務，無論身在何處，都可以知道自身所在的位置以及周遭的相關生活資源。超高速寬頻上網的基礎建置後，透過雲端架構建置 GIS 的服務平台，搭配大數據分析服務及 IOT 連結技術等，除了提供直接的生活應用外，對於政府的防災、土地管理、警政消防等業務，也可藉助 GIS 應用平台提供資料查詢服務之效率與多元性，進而執行管理、規劃與決策等作業。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之所以能在競爭激烈的市場逐步成長的競爭利基

(1)系統開發及整合能力強

本公司技術領域跨越電信、電視媒體及有線電視、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相較有別於一些系統整合廠商僅以某些領域為主，因此，本公司所擁有的技術能力及多角化整合能力自然強於其他系統廠商。系統整合廠商銷售產品時大都需依客戶的需求，提供從規劃、銷售、安裝、教育訓練、售後諮詢等全方位服務，其產品之銷售過程需具備相當技術能力，並進行應用加值及系統整合，本公司為國內跨足電信、通訊、媒體電視、企業等領域之系統整合專業服務廠商，公司實績經驗豐富外又擁有技術能力多角化，競爭上相當具有綜效的優勢。

(2)深受客戶肯定，且合作關係穩定

本公司之客戶主要為國內電信固網業者、有線電視業者、國內上市集團企業等，因所提供之服務品質深受客戶肯定，雙方合作時間久，本公司與客戶已建立穩定關係，且熟悉客戶環境及需求，備受客戶依賴。

(3)服務加值多樣化

隨著國內電信業者光纖寬頻網路快速發展、國內電視業者進入數位時代，本公司秉持對所有客戶提供優質多樣化服務的執著，如語音、數據、影像及其他多媒體服務等，並洞悉市場需求及掌握通訊的發展潮。本公司與國際大廠維持長期良好的代理關係，透過原廠的技術支援，參加原廠的訓練計畫，掌握及引進第一手產業趨勢及最新技術，並進行應用加值及系統整合，不但提供客戶整合性的解決方案，並提升公司技術能力，達到本公司與客戶之雙贏效果。

(4)技術團隊穩定性高

本公司因有良好友善的工作學習環境、健全的員工福利制度，給予每一位員工均得以發揮之空間及舞台，員工向心力強，團隊穩定性高，高度穩定性對相關經驗與技術得以傳承，對客戶長期關係維護均有很大的助益。此外，技術團隊穩定性高除可維持本公司原有之傳統文化，亦可依公司營運所需聘任外部專業經理人，激勵內部團隊，使公司有更大之成長空間。

(5)良好的專案管理能力

本公司在客戶需求、時程規劃、購案成本費用管控皆有制定標準流程與管理，對售前業務的危險評估管理、交運時程、費用以及售後驗收等均執行嚴謹控管，致本公司能依目標進度完成各種大大小小的專案，並確保一定的獲利能力，這也是本公司堅強的競爭實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 新科技發展創新服務

在未來新科技不斷的發展下，人類未來之生活，將會受科技產品的應用而改變，其中包括物聯網、智慧城市、虛擬實境與擴增實境、區塊鏈、語音辨識以及人工智慧。而這些科技產品或應用，將不會是單獨存在，而是交互應用或整合，新科技的運用發展將提出更好的營運解決方案或帶動創新服務的商機。

打造行動寬頻智慧的台灣，需要政府政策加速推動行動寬頻網路建設，讓所有民眾都能早日享受優質且價格合理的高速行動寬頻服務。政府計畫階段性的頻譜釋照，透過組成連續頻寬以充分發揮頻譜使用效能及落實偏鄉行動寬頻建設以縮短數位落差等目標，引領行動寬頻網路的創新應用，推動行動寬頻 5G 前瞻技術開發與系統設備佈局。

我國已進入 5G 時代，在國內行動寬頻基站陸續建置後，用戶得以享有更好的行動上網體驗，可積極打造行動社會與數位經濟發展的有利環境；加諸政府積極推動行動寬頻政策下，相關電信網通設備商暨系統整合商都將持續受惠，打造行動寬頻智慧的台灣，進而創造生活無距離、資訊無時差之舒適便利生活。

B. 具備系統開發與整合能力

公司所代理之通訊產品，非僅代理業務，仍需具備相當專業技術之開發及整合能力，例如本公司所提供的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產品之銷售並非單一設備之買賣及安裝，而需依據使用者的需求，提供從規劃、銷售、建置安裝、教育訓練及售後諮詢等全方向服務，其產品銷售之結案驗收需具備相當專業技術能力，本公司憑藉在通訊產品系統整合及開發之技術與經驗，為國內唯一同時跨足電信製造及通訊之廠商，在競爭上相當具有綜效上的優勢。

C. 人力資源優秀，特別是技術團隊穩定性高

本公司員工素質良好，亦訂有完整之教育訓練計畫，包括每年安排銷售及技術人員前往國外原廠受訓、參加國外相關研討會以及定期之內部訓練，使員工能不斷成長及擁有豐富之實務經驗以及專業知識，公司亦重視員工之流動性問題，除完整之福利措施外，並給予每一位員工均得以發揮之空間與舞臺，使員工擁有工作成就感，大幅增強員工之向心力，使得相關之經驗與技術得以傳承，造就本公司穩定性高之技術團隊。

D. 與客戶建立長期且優良之合作關係，有助於鞏固地位、擴展市場

本公司為國內唯一同時跨足電信、通訊、媒體暨有線電視、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產品之廠商，並同時提供電信業、有線電視業及媒體業的解決方案，且深受國內客戶的肯定與青睞，也確立互動在系統整合領域的領導地位。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高科技產品生命週期短，市場變化快速

因應對策

- a. 繼續擴充現有產品線以供應市場需求，並適時推出新產品，以因應未來市場變化。
- b. 引進國外先進軟硬體系統，整合原有之技術與專長，針對客戶需求及未來規劃提供最佳解決方案，甚至加入客製化軟體開發之系統，以避開同性質產品之價格競爭。
- c. 調整產品組合，淘汰過時及毛利率低的產品，減輕價格競爭帶來的競爭壓力。

B. 市場競爭激烈

由於國內通訊環境市場看好，此一商機吸引許多國內電信設備商及其他系統整合商投入，新競爭者增加，將使利潤縮減。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與原廠供應商建立良好之合作關係外，亦配合市場與客戶需求，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並進行產品應用加值及系統整合，以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藉由提高產品整體價值、整合技術及加強客戶服務，塑造與其他系統廠商差異化的服務獨特之優勢，避免流於價格競爭。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電信暨寬頻網路系統服務	提供寬頻業者更高速及穩定網路、軟硬體解耦網路方案、光纖傳輸設備、微波通信系統、網路同步時鐘系統、IP 網路通訊、電信雲 SDN/NFV 與網路功能虛擬化、新一代電信網路 NGN/IMS 與無線網路 VoLTE 多媒體行動固網服務整合、5G Transport/OTN/ROADM 光纖網路、電信 WiFi 無線網路應用、電信網路效能管理及優化方案、OTT 影音加值服務、電信網路深度封包檢測及行銷應用策略訂製管理服務、網路安全架構設計建置、Mediation 客製化管理平台等相關之系統規劃建置整合與服務應用。
無線傳輸服務	提供電信業者 4G/5G 基站建置暨維護工程、3G 網路下線拆除工程、5G 企業專網智慧應用建置、無線區域網路(WiFi)規劃及建置、行動網路室內涵蓋規畫及建置、各行動網路業者共構/共站規劃暨建置及、行動網路移動載具規劃建置、低/中軌衛星地面移動載具/固定站規劃建置等服務。
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提供數位媒體高畫質視訊平台、數位頭端及 OTT (Over-The-Top) 影音服務平台、媒體主控及副控自動播出系統、節目後製系統、虛擬攝影棚、新聞製播系統、AI 技術在媒體產業的應用等系統整合服務。
雲端資訊系統服務	提供企業數位轉型需求之網路運算管理及優化工程, SD-WAN 廣域網路優化解決方案, 企業網路與資安系統規劃建置, 資訊安全管理及資訊系統設備整合, 完善及提升客戶混合辦公環境網路效率, 強化網路安全存取控管機制, 建構安全存取服務邊緣架構, 企業資料中心零信任網路, 協助製造業客戶 OT 網路邊界安全及整合資安戰情中心與週邊相關雲端運算服務應用。
地理資訊系統服務	代理美國 Esri 全系列地理資訊系統, 提供空間資料加值及應用、雲端地理資訊應用系統開發及整合、空間資訊物聯網、空間巨量資料分析、3D/AR/VR/MR 整合應用、GeoAI 深度學習自動判釋、故事地圖等服務, 並廣泛應用於教育研究、國家基礎底圖、農林漁業、環境保護、經濟發展、衛生醫療、油電水通訊瓦斯等公共設施管線、交通、國防及情報等各種應用領域。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系統整合服務業，依客戶專案需求提供解決方案服務，故無主要原料供應之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千元

項目	112 年度(重編後)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80,748	12.72	無	A 公司	310,046	17.54	無	A 公司	26,445	10.07	無
2	其他	1,239,959	87.28	—	其他	1,457,731	82.46	—	其他	236,397	89.93	—
	進貨淨額	1,420,707	100.00	—	進貨淨額	1,767,777	100.00	—	進貨淨額	262,842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進貨係依客戶客製化專案需求或各年度得標標案進行採購，因購案案件多且多屬客製化，故供應商變化係屬行業特性，並無重大異常。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千元

項目	112 度(重編後)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805,564	35.12	無	甲公司	720,016	28.45	無	乙公司	102,970	24.88	無
2	—	—	—	—	乙公司	286,254	11.31	無	丙公司	62,480	15.09	無
3	其他	1,488,006	64.88	—	其他	1,524,968	60.24	—	其他	248,497	60.03	—
	營收淨額	2,293,570	100.00	—	營收淨額	2,531,283	100.00	—	營收淨額	413,947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銷貨係依客戶客製化專案訂單或參與標案投標，進而執行規劃、安裝、建置、測試及完工驗收，故銷貨客戶變化係屬行業特性，並無重大異常。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年；%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	—	—
	間接人員	366	370	370
	合計	366	370	370
平均年歲		42.3	43.6	43.7
平均服務年資(年)		9.2	9.8	9.9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	0.3%	0.3%
	碩士	16%	15.7%	15.9%
	大專	78%	77.8%	77%
	高中(含以下)	6%	6.2%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本公司係提供系統整合服務，公司產業特性並無重大環境污染問題。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對於員工福利、員工訓練、員工退休及員工意見反應均十分重視，故勞資關係一向和諧。

1. 員工福利方面

本公司對於員工之福利包括員工到職即享有特休假及生日慶祝假，提供優於法令之休假天數。公司提供彈性上下班制度，亦提供勞動節、中秋、端午等禮金，員工健康檢查、停車位補助、購車貸款補助、各式社團活動補助、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員工持股信託及員工酬勞發放等，以增加員工之向心力。另，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委員會係由員工互相公開票選產生，並提撥經費供作福利金，以推展各項員工福利活動，包括國內外員工旅遊補助、婚喪喜慶補助、生育補助、員工子女教育補助、生日禮金、慶生會、午茶會、企業家庭日及歲末尾牙活動等安排。

2. 員工保險方面

本公司除依政府規定投保勞保及健康保險外，並提供完善團體保險計畫內含壽險、重大疾病險、團體住院醫療險、癌症險、意外險，以提供員工更完善的保險與保障。

本公司購買經理人責任保險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保障其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

3. 在職訓練方面

本公司除設有專職人員負責員工的職前及在職訓練外，各部門亦依其需求另行規劃、執行員工內部及外部之教育訓練，以培養員工的專業技能，藉以提升公司之服務品質及管理績效，並透過制度化之績效考核暨晉升辦法，讓員工能隨著經驗與技能的成長，逐步實現生涯目標。

4.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均遵循「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由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繳不低於 6%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請領新制退休金條件：員工只要年滿 60 歲且工作 15 年以上，可選擇一次領或月領；年資未滿 15 年，只能一次領。退休條件，依據勞基法第 53 條規定，員工(1)工作 15 年以上年滿 55 歲者。(2)工作 25 年以上者。(3)工作 10 年以上年滿 60 歲者，得自請退休。

5.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自創立至今，一直相當重視勞資的關係，各項勞工權益皆遵循「勞動基準法」，故本公司之勞資關係一向相當和諧，有關員工福利及重大措施皆經由管理單位公告宣導，員工亦可利用各種溝通管道，充分表達心聲及了解公司相關規定之本意。

6.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本公司將員工視為公司重要資產，積極建置及營造紓壓、舒適健康的工作環境，如規劃員工健身房、娛樂交誼廳、視訊廳及空中花園休憩區，且無限量提供咖啡、茶品及點心等解壓措施，以維護員工身心的健康。
- (2)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管系統及制度，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 (3) 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勞資協調會議，建立勞工與資方定期溝通之機制，以保障員工權益。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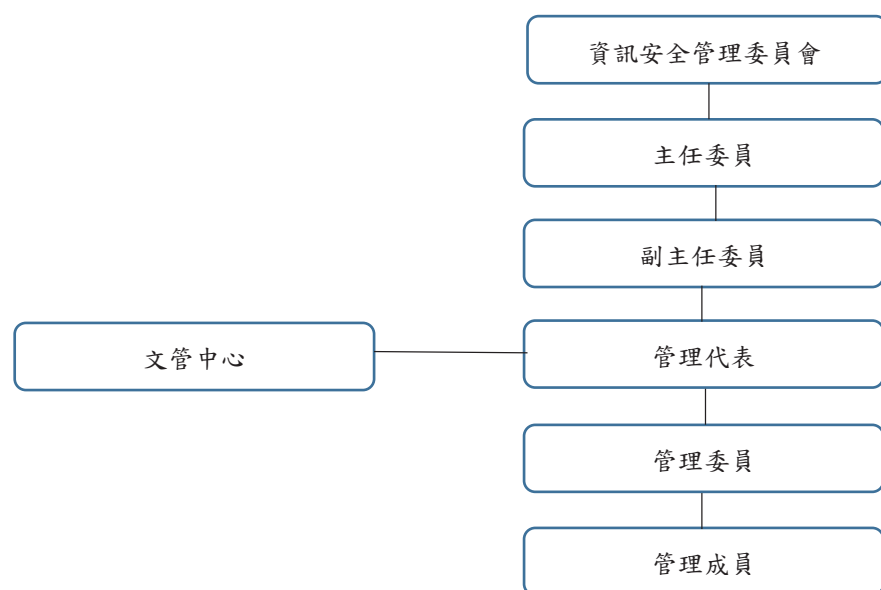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預計未來年度亦不會有因勞資糾紛而產生之重大損失。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其中涵蓋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管理代表、管理委員、管理成員及文管中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一職。該委員會推動 ISMS-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定期審查、稽核相關資通安全事項，落實資通安全事前預防、事後矯正措施。具體管理作為，每年進行資訊安全全景鑑別、資訊安全風險評鑑、內部資訊安全稽核、人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召開資訊安全審查會議。管理架構如下圖所列：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為強化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建立「資訊安全，人人有責」之觀念，確保客戶及同仁資料處理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務使本公司資料之處理全程均獲安全保障，提供安全穩定及高效率之資訊服務。

3. 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資通安全涵蓋 14 項管理方案，避免因人為疏失自然災害等因素，導致資訊不當使用、洩漏、竄改、破壞等情事發生，對本公司帶來各種可能之風險及危害。管理方案：(1)資訊安全政策與目標、(2)資訊安全組織、(3)資訊資產分類與管理、(4)人力資源安全、(5)存取控制、(6)資訊安全事故管理、(7)實體及環境安全、(8)通訊與操作安全、(9)系統獲取、開發及維護、(10)鑑別風險與風險評鑑、(11)法令規章之遵循性、(12)營運持續管理、(13)定期檢視及更新確認執行作業、(14)資訊安全管理之稽核。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依據 ISO27001 之標準推動 ISMS-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建置完成資訊安全程序書及資安作業表單。依據程序書落實於日常作業中，並完成年度資訊資產盤點及風險評鑑、年度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公司同仁年度資安教育訓練及資安政策宣導課程及測驗。並於民國 111 年通過 ISO27001 國際資安認證。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契約	Cisco	113.05.04~114.05.04	代理銷售 Cisco 所有系列之產品	無
代理契約	Infinera	113.10.02~114.10.01	代理銷售 Infinera 產品及服務	無
代理契約	Esri	111.04.01~114.03.31	代理銷售 EsriArcGIS 全系列	無
代理契約	Ribbon	113.07.01~114.06.30	代理銷售 Ribbon 產品及服務	無

註 1：因代理/經銷契約眾多，故僅列示重大性尚存續之代理契約。

註 2：本公司多與銷貨客戶簽訂購案合約，該等合約係基於一般商業慣例簽訂，並無重大不利之限制條款，因數量眾多故不列示。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	112 年(重編後)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435,128	2,175,701	259,427	11.92
非流動資產	1,019,579	926,728	92,851	10.02
資產總額	3,454,707	3,102,429	352,278	11.35
流動負債	1,351,005	1,044,808	306,197	29.31
非流動負債	72,369	301,151	(228,782)	(75.97)
負債總額	1,423,374	1,345,959	77,415	5.75
股本	508,933	458,991	49,942	10.88
資本公積	967,454	786,038	181,416	23.08
保留盈餘	543,526	495,436	48,090	9.71
其他權益	(294)	(734)	440	(59.9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16,739	(16,739)	(100.00)
非控制權益	11,714	0	11,714	-
股東權益總額	2,031,333	1,756,470	274,863	15.65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

1. 流動資產、非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係 113 年度營收及獲利均較上期成長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因執行專案所投入之存貨增加及新增採權益法之投資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所承接專案依約開立發票請款之合約負債增加及對供應商之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 112 年 1 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完畢，以致非流動負債減少。
4. 股本及資本公積增加：主係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股本及資本公積增加。
5. 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係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股本及資本公積增加及 113 年稅後純益增加。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重編後)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531,238	2,293,570	237,668	10.36
營業成本	1,711,476	1,336,997	374,479	28.01
營業毛利	819,762	956,573	(136,811)	(14.30)
營業費用	483,966	640,987	(157,021)	(24.50)
營業利益	335,796	315,586	20,210	6.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369	11,288	9,081	80.45
稅前淨利	356,165	326,874	29,291	8.96

所得稅利益(費用)	(70,180)	(65,068)	(5,112)	7.86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285,985	261,806	24,179	9.24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營業收入增加:主係於 113 年度所承接之專案收入較上期成長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隨著通訊網路 5G 新技術之演進發展，本公司除在既有產品與市場持續努力深耕，維持客戶的倚賴與信任外，未來本公司將與電信業者配合政府 5G 企業專網的推動，布局新產品加值應用開發，全力往新科技應用新領域發展，提供相較於同業之差異化服務。創新應用發展的轉換及需求，對於提供整合性解決方案服務的本公司是商機也是挑戰，預計本公司未來年度之營運表現仍可維持一定水準。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千元

年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 流量(2)	全年來自 投資活動 淨現金 流量(3)	全年來自 籌資活動 淨現金 流量(4)	匯率變動之 影響(5)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 之補救措施	
					(1)+(2)+(3) +(4)+(5)	投資 計畫	理財 計畫
900,699	517,954	(103,477)	(274,481)	434	1,041,129	—	—

分析說明：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入，主係合約負債及應付帳款之淨現金流出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出，主係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現金流出所致。

(3)籌資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出，主係發放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114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千元

年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3)	預計全年來自 籌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4)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 之補救措施	
				(1)+(2)+(3) +(4)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41,129	230,124	(15,049)	(307,525)	948,679	—	—

分析說明：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預計 114 年營業獲利所致。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主係預計購案存出保證金之現金流出所致。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主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投資計劃：不適用。
理財計劃：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之投資政策主要以與本公司之業務相關為主，投資前均會遵循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執行評估作業。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千元

轉投資事業	被投資公司 113 年度損益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華琦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1,177	營運狀況良好	無
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73	營運狀況良好	無
智通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039	營運狀況良好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劃：本公司未來一年度並無新增投資計劃。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金額千元/ 比率%

年度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重編後)		
	金額	占營業收入 淨額比率	占營業利 益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 淨額比率	占營業利 益比率
利息收入	15,256	0.60	4.54	8,886	0.39	2.82
利息費用	2,782	0.11	0.83	8,733	0.38	2.77
兌換淨(損)益	(2,078)	(0.08)	(0.62)	532	0.02	0.17

資料來源：均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1. 利率變動

(1)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利息收入占各期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比率分別為 0.60%、4.54%及 0.39%、2.82%及利息費用占各期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比率分別為 0.11%、0.83%及 0.38%、2.77%，所占比例甚微，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

營收及獲利之影響有限。

(2)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營運資金收入尚足以支應營運支出。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原則，將隨時掌握最新利率變動資訊，並視實際資金需求狀況，適度規劃銀行借款，以降低利率變動所造成之資金成本衝擊。

2. 匯率變動

(1)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業務銷售以國內市場為主，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應收帳款債權不會產生影響。本公司進貨成本採購，國內採購幣別主要為台幣，國外採購則多以美元計價，故本公司隨時緊盯美元走勢，作足準備措施。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兌換淨(損)益占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比重分別為(0.08)%、(0.62)%及 0.02%、0.17%，所占比重微小，顯示匯率變動在本公司嚴格管控下，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影響不大。

(2)具體因應措施

- A. 本公司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若涉及國外採購，報價決策需納入匯率考量，動態調整報價，以避免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獲利產生重大影響。
- B. 本公司財務部門隨時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觀察匯率變動，視本公司外匯收支與外匯市場變化，必要時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降低匯兌風險。

3. 通貨膨脹

(1)對公司影響分析

近年來受全球相關資源與物資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之影響。

(2)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通貨膨脹之情形，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避免因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產生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故不會對本公司營運產生重大風險。
- 2. 本公司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或避險需求而有為他人背書保證、資金貸予他人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需求時，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係代理國內外領導品牌最新專業技術的軟體、硬體，並整合開發應用平台，著力於電信暨寬頻網路、無線傳輸、數位媒體、雲端資訊及地理資訊等相

關之專業諮詢與建置服務，本公司目前之技術來自於國外設備供應商，未設置專職的研究發展部門，但已聘僱多位專責人員負責研究與開發新產品與新技術服務，並帶領工程暨技術等相關單位人員執行研究開發活動，以提供所承接專案執行過程中所需的創新完整解決方案，以符合客戶需求，協助解決專案問題，提升公司技術服務價值。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本公司除定期派員至國外原廠接受新技術訓練外，公司內部亦定期舉辦技術講習及研討會，不斷提升及傳承公司核心技術、服務品質與效率，以維持競爭優勢。另針對日益增多的資通安全議題，公司特別強化資訊安全管理，建立「資訊安全，人人有責」之觀念，確保客戶及同仁所屬之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務使本公司資料之處理全程均獲安全保障，提供安全穩定及高效率之資訊服務，以維持公司之業務持續運作環境，並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因此，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受到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足以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本公司進貨係依各專案需求及執行進度進行採購，尚不致於產生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本公司除與既有供應商建立良好之互動關係外，亦積極開發新供應商，以確保產品穩定的供貨來源，進而降低進貨成本。
2. 銷貨方面：本公司有五大核心產品及服務，且客戶亦因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不同而分散，尚不致於有銷貨集中之風險；而本公司基於風險控管，除了將深耕既有主要客戶外，亦積極拓展新的客戶，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本公司資安策略聚焦在資安治理、法令遵循及科技運用。從制度到科技，從人員到組織，全面提升資安防護力。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除了依照資訊安全要求規畫網路架構外，並建置相關之檢測系統，提早發現可能的問題並予以修補，在系統設計、開發方面，亦遵循資訊安全開發規範。每年定期進行資訊安全健檢，每年舉辦資訊安全相關課程，不定期發佈資安宣導說明，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安相關事項。資訊服務流程管理，從服務需求到完成上線，以資產管理為基礎，建立需求管理、變更管理、上線管理、事件管理、問題管理、可用性管理，做為未來訂定風險管理之基礎。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及關係報告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 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 / 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輸入公司代號 6486 及年度查詢。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 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 / 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財務報告書/輸入公司代號 6486 及年度查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今資金運用計劃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劃執行進度：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芳

